

广州丽晶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五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需要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史青及江旭东合计持有公司 80.00% 股份，且史青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江旭东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史青及江旭东能对公司的战略、生产经营、财务决策实施重大影响，如果共同实际控制人利用自身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公司重大经营、人事决策等施加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其他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规范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关联交易未履行适当的程序等。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得到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相关制度建立的时间较短，管理人员的学习、贯彻执行还需要一定的过程，且公司股权较为集中，**公司董事会成员均为公司员工，并无外部董事**。短期内仍会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和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三、税收优惠政策改变风险

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包括：

1、增值税优惠政策。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享受的增值税退税金额分别为 202.44 万元和 248.19 万元。

2、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享受减免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公司可能存在因国家税收优惠政策调整或自身条件变化而导致不再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423.23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占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28.57%。应收账款余额中，1 年以内款项占比 70.60%，1-2 年款项占比 15.79%，2-3 年款项占比 9.47%，3-4 年款项占比 4.15%。公司在期末除按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对部分回收可能性较低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共计提坏账准备 84.06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16.39%。

尽管公司严格执行“事前评估、事中监督和事后催收”的回款政策，在与客户日常合作过程中，公司一方面重视质量管理和服务，另一方面对客户资信进行跟踪调查，关注客户资信状况的变化，及时了解应收账款的动态信息。但仍存在个别项目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可能，从而加大经营成本，影响公司收益。

五、产业政策风险

国家近些年出台了若干推动软件信息产业发展的政策与规划，支持软件信息技术产业不断创新，做大做强一批软件企业，培养一批优秀的行业人才，同时，对软件信息技术企业给予优惠的税收政策，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各项政策极大地推动了行业的发展，但是若未来国家经济发展方向改变，对软件信息产业的优惠政策减少或取消，则会对该行业的发展，尤其是中小企业的发展，带来不利条件，存在一定政策性风险。但从国家中短期发展规划来看，政策性风险较小。

六、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处软件信息技术行业属于技术创新行业，行业技术发展迅速，新技术不断推出，公司若要保持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需要紧跟技术发展，不断设计研发新的产品，来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对信息技术的需求。如果公司对技术的革新，产品的发展方向把握不当，或没有及时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则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存在一定的技术更新风险。

七、市场竞争风险

近些年，我国经济保持高速发展，经济规模和经济发展质量不断提高，国际上技术实力强大的跨国公司不断重视中国市场，积极发展在中国的相关业务，同时在国内各项政策的扶持下，软件信息技术行业也得到了高速的发展，出现了一大批优秀企业，市场竞争逐步加剧。若公司不能在技术革新、产品研发、客户维护等方面进一步增强自身优势，则将面对市场竞争加剧所带来的风险。

八、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是自主创新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公司所处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主要体现为产品应用功能和研发实力的竞争，因此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和持续的技术研发能力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注重研发投入，成立至今通过自主创新取得了多项软件著作权和软件产品认证。公司研发团队也在不断壮大，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技术研发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则会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技术革新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九、丽新公司为公司提供外包服务

2013年和2014年（以下简称“报告期”），公司专注于基于云技术的时尚企业信息化平台研发，出现自有实施及售后维护人力资源不足状况，公司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在项目较多人员紧张时，将部分中小项目的软件实施、免费维护期（通常为1年）内的售后维护及免费维护期之后的售后维护外包予丽新公司。其中，软件实施具体包括用户培训、软件初始化以及软件上线工作；售后维护具体包括电话咨询、上门故障排查等。由于按照外包服务耗费工时确定外包价格可操作性较低且双方出于锁定收入成本考虑，外包价格以公司每年对外签订合同总额的10%左右为基础确定，2013年和2014年实际发生外包成本均为180.00万，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61%及9.39%。

针对公司与丽新公司的未来交易，公司已与丽新公司于2015年5月4日签署如下合同终止协议（甲方：公司，乙方：丽新公司）：“由于业务延续性，外包服务合作将延续至2015年6月30日，自2015年7月1日起，甲乙双方终止外包服务合作，在业务延续期内，外包服务费按每月10万元执行。”因外包合作而产生的代理合作已于2015年3月份终止。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13
四、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16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2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2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4
八、相关机构的情况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9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	61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3
四、业务经营情况	75
五、公司商业模式	81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8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7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7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9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1
四、公司独立性	101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2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10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04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107
一、审计意见	107
二、财务报表	107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119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128
五、财务状况分析	139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53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7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57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57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8
十一、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59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63
第六节 附件	173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丽晶软件	指	广州丽晶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广州丽晶新未来电脑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广州丽晶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君泽君	指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丽新公司		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
专业释义		

云技术、私有云技术	指	云计算 (cloud computing)，分布式计算技术的一种，其最基本的概念，是透过网络将庞大的计算处理程序自动分拆成无数个较小的子程序，再交由多部服务器所组成的庞大系统经搜寻、计算分析之后将处理结果回传给用户。透过这项技术，网络服务提供者可以在数秒之内，达成处理数以千万计甚至亿计的信息，达到和“超级计算机”同样强大效能的网络服务。 私有云 (Private Clouds) 是为一个客户单独使用而构建的云服务系统，因而可提供对数据、安全性和服务质量的最有效控制。
.NET	指	.NET 是微软的新一代技术平台，为敏捷商务构建互联互通的应用系统，这些系统是标准的，联通的，适应变化的，稳定的和高性能的。从技术的角度，一个 .NET 应用是一个运行于 .NET Framework 之上的应用程序。
智能客户端	指	而智能客户端将胖客户端的功能和灵活性与瘦客户端的基于浏览器的易部署性和稳定性有机结合起来，摒弃了二者的不足。
Oracle	指	Oracle 公司是全球最大的信息管理软件及服务供应商。
JAVA	指	Java 是一种可以撰写跨平台应用程序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Java 技术具有卓越的通用性、高效性、平台移植性和安全性，广泛应用于个人 PC、数据中心、游戏控制台、科学超级计算机、移动电话和互联网，同时拥有全球最大的开发者专业社群。
POS	指	销售终端——POS (point of sale) 是一种多功能终端，把它安装在信用卡的特约商户和受理网点中与计算机联成网络，就能实现电子资金自动转帐，它具有支持消费、预授权、余额查询和转帐等功能，使用起来安全、快捷、可靠。
XML Web services	指	XML Web services 是一个能提供特定功能元素 (例如应用程序逻辑) 的可编程实体，可供使用通用 Internet 标准 (例如 XML 和 HTTP) 的任意数目的潜在独立系统访问。XML Web services 可以由单个应用程序在内部使用，也可以通过 Internet 在外部公开以供任意数目的应用程序使用。
Windows	指	Microsoft Windows, 是微软公司研发的一套桌面操作系统，采用了图形化模式 GUI 更为人性化。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即 ERP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是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API	指	API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应用程序编程接口) 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而又无需访问源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EIP	指	企业信息门户 EIP (Enterprise Information Portal) 是指在 Internet 的环境下, 把各种应用系统、数据资源和互联网资源统一集成到企业信息门户之下, 根据每个用户使用特点和角色的不同, 形成个性化的应用界面, 并通过对事件和消息的处理、传输把用户有机地联系在一起
DRP	指	drp(distribution resource planning)分销资源计划是管理企业的分销网络的系统, 目的是使企业具有对订单和供货具有快速反应和持续补充库存的能力。
WMS	指	WMS 是仓库管理系统(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的缩写, 仓库管理系统是通过入库业务、出库业务、仓库调拨、库存调拨和虚仓管理等功能, 综合批次管理、物料对应、库存盘点、质检管理、虚仓管理和即时库存管理等功能综合运用的管理系统, 有效控制并跟踪仓库业务的物流和成本管理全过程, 实现完善的企业仓储信息管理。该系统可以独立执行库存操作, 与其他系统的单据和凭证等结合使用, 可提供更为完整全面的企业业务流程和财务管理信息。
MRPII	指	制造资源计划 (MRPII), 它是对制造业企业的生产资源进行有效计划的一整套生产经营管理计划体系, 是一种计划主导型的管理模式。MRPII 是闭环 MRP 的直接延伸和扩充, 是在全面继承 MRP 和闭环 MRP 基础上, 把企业宏观决策的经营规划、销售/分销、采购、制造、财务、成本、模拟功能和适应国际化业务需要的多语言、多币制、多税务以及计算机辅助设计 (CAD) 技术接口等功能纳入, 形成的一个全面生产管理集成化系统。
SCP	指	SCP 供应链合作关系(Supply Chain Partnership), 为供应商与制造商之间, 在一定时期内的共享信息, 共担风险, 共同获利的协议关系。
BI	指	BI (Business Intelligence) 即商务智能, 它是一套完整的解决方案, 用来将企业中现有的数据进行有效的整合, 快速准确的提供报表并提出决策依据, 帮助企业做出明智的业务经营决策。
PMC	指	PMC (Production Material Control) 生产及物料控制, 通常分为两个部分: PC: 生产控制或生产管制 (台、日资公司俗称手配)主要职能是生产的计划与生产的进度控制; MC: 物料控制 (俗称物控)主要职能是物料需求计算、物料计划、物料请购、物料调度、物料的控制 (坏料控制和正常进出用料控制) 等。
O2O	指	O2O 即 Online To Offline (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 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 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微商城	指	微商城是基于微信的一种商业运用。基于微信的传播速度，及其简便等优点，为商家提供一个平台，在这个更简便的、方便的平台里进行更为现代的电子商务。同时在利用微信的这个平台也可以为商家提供更有有效的宣传方式，更有利于商品的推广。
-----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州丽晶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zhou Regentsoft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史青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5年2月2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2月16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科韵路33-49号C栋五层D房

邮编：510665

电话：020-31127391

传真：020-31127358-8138

网站地址：www.regentsoft.com

电子邮箱：wty@regentsoft.com

董事会秘书：温铁云

所属行业：按照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营业务：企业信息化系统和解决方案的规划、设计、开发与销售、维护以及其他增值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61861786-2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丽晶软件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1,0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

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相关规定外，股东所持股份无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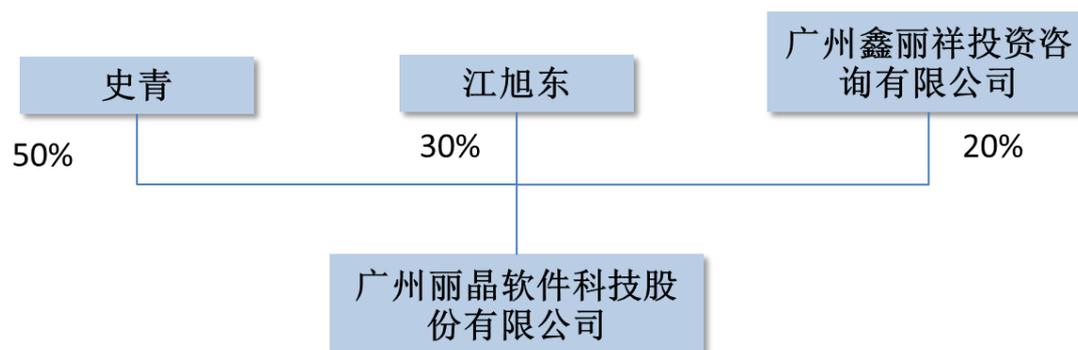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冻结、质押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数（股）
1	史青	5,000,000	50.00	否	0
2	江旭东	3,000,000	30.00	否	0
3	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	否	0
合计		10,000,000	100.00	—	0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子公司、参股公司、合营及联营企业等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及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史青，持有公司 50% 股份，江旭东为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 30% 股份。史青与江旭东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80% 股份，史青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旭东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史青与江旭东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史青女士，196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本科学历。1989 年 9 月至 1992 年 7 月，于南京汽车研究所电算站任助理工程师；1992 年 8 月至 1995 年 1 月，于广东惠阳淡水丽晶电脑公司任总经理；1995 年 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于有限公司历任董事、总经理、执行董事、副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今，于股份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江旭东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金属材料学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88 年 9 月至 1992 年 11 月，于南京汽车研究所材料实验科任助理工程师；1992 年 12 月至 1995 年 1 月，于广东惠阳淡水丽晶电脑公司任销售经理；1995 年 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于有限公司历任监事、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今，于股份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15 年 3 月至今，于股份公司兼任财务总监。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2013 年至 2014 年 9 月，有限公司为外资企业，控股股东为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陈林为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唯一股东，且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工商备案），但是，陈林本人实际仅持有香港旭晶 20% 股权，另 80% 股权系陈林代史青持有，陈林仅为名义总经理，未介入公司的具体管理，史青和江旭东（两人为夫妻关系）始终在公司行使具体管理职能，其中史青担任实质总经理，江旭东担任副总经理，分管销售和财务，两人在关于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的重大决策上均保持一致。所以，在此期间史青夫妇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2014 年 10 月至今，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史青夫妇合计持股比例在 80% 以上。内资有限公司时期，史青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旭东担任有限公司总

经理，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内资股份公司时期，史青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旭东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为共同实际控制人。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史青	自然人	5,000,000	50.00	无
2	江旭东	自然人	3,000,000	30.00	无
3	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	2,000,000	20.00	无
合计			10,000,000	100.00	无

2、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外的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成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现持有注册号为 44012600050062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15 号楼 101 房；法定代表人：耿俊；经营范围：商务服务业。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投资丽晶软件外，无其他对外投资。公司目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耿俊	600,000.00	60.00
2	徐亮	400,000.00	4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史青与江旭东为夫妻关系。

（五）公司股东中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情况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

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经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管理人公示信息，公司唯一法人股东，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资金来源于股东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亦未曾使用“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字样或者近似名称进行证券投资活动；其经营活动由该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管理，未委托专业的基金管理人管理公司的资产和业务；故其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四、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一）1995年2月，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于1995年2月23日由曾栢涛、曾克勤和史青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曾栢涛货币出资22.5万元，曾克勤货币出资15万元，史青货币出资12.5万元。

1995年6月12日，天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穗[天师验]字[95]1537号企业法人验资证明书，验证：截至1995年6月12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曾栢涛	22.50	45.00
2	曾克勤	15.00	30.00
3	史青	12.50	25.00
合计		50.00	100.00

（二）1999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9年12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曾克勤将1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林，曾栢涛将2.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史青。

1999年12月10日，有限公司就该次股权转让向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曾栢涛	20.00	40.00
2	陈林	15.00	30.00
3	史青	15.00	30.00
合计		50.00	100.00

（三）2006年10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年10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曾栢涛将2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史青。

2006年10月28日，有限公司就该次股权转让向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史青	35.00	70.00
2	陈林	15.00	30.00
合计		50.00	100.00

（四）2010年8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陈林将1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叶雪影。

2010年8月19日，有限公司就该次股权转让向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史青	35.00	70.00
2	叶雪影	15.00	30.00

合计	50.00	100.00
----	-------	--------

(五) 2011年4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年4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叶雪影将1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江旭东。

2011年4月27日，有限公司就该次股权转让向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史青	35.00	70.00
2	江旭东	15.00	30.00
合计		50.00	100.00

(六) 2011年9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变更为外资企业

2011年8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史青将35万元出资额作价266万元转让给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江旭东将15万元出资额作价114万元转让给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8月20日，史青、江旭东与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并购协议书》，合同约定：史青将35万元出资额作价266万元转让给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江旭东将15万元出资额作价114万元转让给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9月14日，广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编号为穗外经贸天资批[2011]41号的《关于境外企业并购广州丽晶新未来电脑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并购国内自然人史青和江旭东持有的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1年9月15日，有限公司取得批准号为商外资[2011]0185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年9月21日，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七）2014年9月，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4年7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公司股东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将其在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新股东中国自然人史青与中国自然人江旭东，转让后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退出公司经营。

2014年7月28日，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与史青、江旭东签署《广州丽晶新未来电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书》，合同约定：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70%股权作价210万元转让给史青，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30%的股权作价90万元转让给江旭东。

2014年8月19日，广州市外经贸局出具了编号为穗外经贸天资批[2014]387号的《关于外资企业广州丽晶新未来电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70%股权转让给史青，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30%的股权转让给江旭东。

2014年9月13日，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史青	35.00	70.00
2	江旭东	15.00	30.00
合计		50.00	100.00

关于公司内外资转换的说明：

2011年，某境外公司与史青夫妇达成收购意向，拟收购公司所有股权，由

于该境外公司对国内相关法律法规不熟悉，为规避法律风险要求史青夫妇于香港设立公司后先行收购公司股权，然后该境外公司收购香港公司，最终实现控制国内公司。由于国内法律对国内自然人于海外直接设立公司有严格限制，所以史青委托香港朋友陈林代为设立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形成股权代持关系。2011年9月，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收购国内股权，公司变为外资企业。但是，在后续谈判中，该境外公司对史青夫妇提出了苛刻业绩要求，加之，国内针对中小企业的新三板的出现，史青夫妇决定终止谈判，通过公司股票挂牌新三板实现跨越式发展。公司于2014年9月完成外资转内资。

（八）2014年11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11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增资450万元，注册资本由50万元变更为500万元，其中，史青认缴215万元，江旭东认缴135万元，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认缴100万元。

2014年11月21日，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4年11月27日，有限公司收到各出资人的缴纳的投资款。

2014年12月1日，广州新中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穗中会验字[2014]第029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11月27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史青、江旭东、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缴纳的投资款，各股东新增货币出资450万元。

该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史青	250.00	50.00
2	江旭东	150.00	30.00
3	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20.00
合计		500.00	100.00

（九）2015年2月，股份公司设立

2015年1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以2014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月27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410006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截至2014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为10,322,141.98元。

2015年1月27日，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联信评报字[2015]第A0018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公司截至2014年11月30日经评估净资产为1,062.54万元。

2015年1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签订《发起人协议》，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公司。

2015年1月2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45001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2015年1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以2014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净资产10,322,141.98元按照1:0.9688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份，共计折合股份数为1,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本次股东大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股份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

公司于2015年2月16日完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工商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06000204012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史青	5,000,000	50.00
2	江旭东	3,000,000	30.00
3	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十）2009年12月至2011年8月，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

2009年12月至2010年5月，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史青向徐亮等10人员工转让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以激励员工，基于操作方便考虑，相关当事人同意不修改公司章程、不办理工商登记。上述股权转让汇总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受让人	金额（万元）	比例（%）
1	耿俊	36.50	5.00
2	徐亮	27.70	3.00
3	史龙	27.70	3.00
4	蒋泽卫	21.15	2.50
5	金宗仁	22.60	2.50
6	汪洪进	17.50	2.00
7	王胜	17.50	2.00
8	钟明	17.50	2.00
9	李华明	7.30	1.00
10	从明权	14.00	1.00
合计		195.45	24.00

在史青同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前，史青以原价回购了上述相关当事人持有的公司股权，以解决股权代持问题。回购后，有限公司工商登记股权结构与实际股权结构一致。

针对上述情况，相关当事人出具了确认函，确认“本人已收到史青向本人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本人对2011年史青回购本人所持丽晶软件股权不存在任何异议，与史青之间不存在涉及丽晶软件股权的任何权利纠纷，今后亦不会对丽晶软件及史青提出与丽晶软件股权有关的任何权利主张。”

由于徐亮、耿俊均为2000年之前加入公司，为公司发展作出卓越贡献，在公司步入资本市场之际，其设立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并入股公司，以分享公司未来发展收益。公司历史上的代持事宜距上述事宜时间间隔较长，两个事件不存在关联，亦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约定或纠纷。”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至今，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本届董事会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5年1月28日，任期三年。

1、史青女士，董事长，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

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江旭东先生，董事，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温铁云先生，196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金属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88年7月至1992年6月，于江西省萍乡钢铁厂任技术员；1992年7月至2009年6月，于佛山市南海中南铝车轮制造有限公司历任质量部副部长、生产部副部长、销售部经理、企业发展部经理、采购部经理、营销副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0年4月，于开平嘉达摩托车配件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于浙江星辉铝轮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4年12月，于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于股份公司任董事、董事会秘书。

4、耿俊先生，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毕业于安徽淮北师范大学，英语教育专业，本科学历。1993年8月至1998年12月，于南京港务局任翻译；1999年1月至2014年12月，于有限公司历任销售经理、监事；2014年10月至今，于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于股份公司任董事。

5、徐亮先生，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8月至2014年12月，于有限公司任研发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于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1月至今，于股份公司任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本届监事会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全体监事的起任日期均为2015年1月28日，任期三年。

1、吕静女士，197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毕业于重庆大学，管理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3月至2005年2月，于浙江健民滤材有限公司任人事主管；2005年3月至2009年7月，于香港自然空间集

团任人事经理；2009年8月至2011年2月，于北明软件有限公司任人事经理；2011年3月至2014年12月，于有限公司任人事经理；2015年1月至今，于股份公司任监事会主席。

2、李玉兰女士，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财会与审计专业，大专学历。2002年3月至2003年2月，于惠州市经迪运动器材有限公司任会计助理；2003年4月至2014年12月，于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年1月至今，于股份公司任监事。

3、翟力铭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武汉大学，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8年2月，于佛山思能网络开发有限公司任开发部经理；2008年3月至2009年2月，于广州亚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9年3月至2012年4月，于广州北承电脑科技有限公司任高级项目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于有限公司任研发经理；2015年1月至今，于股份公司任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命，2015年3月11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免除何宗国财务总监职务，由江旭东兼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除何宗国外，起任日期均为2015年1月28日，任期三年。

1、史青女士，总经理，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江旭东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3、温铁云先生，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4,812,834.49	14,316,924.58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137,012.92	9,346,352.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1,137,012.92	9,346,352.44
每股净资产（元）	2.23	18.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23	18.69
资产负债率（%）	24.82	34.72
流动比率（倍）	3.58	2.78
速动比率（倍）	3.57	2.77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6,893,687.12	13,700,660.38
净利润（元）	4,290,660.48	1,708,892.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90,660.48	1,708,89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265,297.38	1,162,719.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265,297.38	1,162,719.57
毛利率（%）	85.59	80.97
净资产收益率（%）	50.78	2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0.48	13.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90	3.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90	3.4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5.03	6.44
存货周转率（次）	54.04	8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15,992.61	-6,088,666.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12	-12.18

注：上表中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 (1)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2)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3)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5)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 (6)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 (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 (8)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 (9)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10)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2月份，因此上表中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计算基数均按报告期各期末的注册资本模拟计算。

八、相关机构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联系电话：010-66568380

传真：010-66568390

项目小组负责人：徐冰

项目小组成员：吴鹏、付聪、李亮、龚仙蓝、沈海兵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冰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6层

联系电话：010-66523388

传真：010-66523399

经办律师：杨开广、刘勇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建民、黄韶英

（四）评估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喜佟

住所：广州市越秀北路 222 号越良大厦 16 楼

联系电话：020-83642175

传真：020-83642103

经办资产评估师：阳文化、龙文杰

（五）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600

传真：010-63889694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企业信息化系统和解决方案的规划、设计、开发与销售、维护以及其他增值服务。

公司成立于 1995 年，是一家资深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和服务商，主要设计和开发服饰企业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并提供后续运行维护、升级等服务。公司信息化解决方案主要包括 Fashion 和 MyRegent 两大系列，全部针对服饰行业的生产运营需求进行开发设计，将服饰行业的管理思想、管理模式与当代 IT 技术相结合帮助服饰企业信息化升级，提升服饰企业的经营效率。其中，Fashion 系列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运用云计算技术和移动互联网技术，通过云平台和移动终端，可以把供应商、企业、客户三者的信息进行实时连接，使企业可以动态跟踪其门店、仓储、物流等各方面信息，建立高效、高质量、低成本的企业信息化资源管理模式；MyRegent 系列解决方案，为公司的标准化产品，也可以根据企业的特殊要求进行修正和改动，该系列产品种类多，功能涵盖服饰企业日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MyRegent 系列解决方案通过模块化设计，可以使客户根据自身商业模式和业务规模的大小来使用一种或多种该系列软件产品，组合成符合自身要求的信息化解决方案系统。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企业信息化系统和解决方案的规划、设计、开发与销售、维护以及其他增值服务。

与国内综合软件产品厂商不同，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于服饰行业，了解并分析服饰企业的经营需求，针对该行业特点，设计开发多种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公司设计开发服饰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不但需要公司有较强软件技术开发能力，更需要公司对服饰行业的经营方式、管理模式、日常运营情况及行业理念有充分了解和掌握。一般综合软件产品厂商不针对某一行业大力投入成本开发产品，其大部分产品更注重行业的通用性。公司的主要产品在服饰行业这一细分领域有较强的竞争力。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为客户提供全面信息化解决方案，并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公司产品针对不同客户提出需要，主要包括两大类解决方案：**Fashion** 系列解决方案和**MyRegent** 系列解决方案。

为了给客户提供更好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和服务，公司在提供上述软件服务的同时，会根据客户的实际情况，提供不同的管理应用软件插件来满足不同客户对公司软件产品的需求，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同时也提升公司自身的市场竞争力。

1、**Fashion** 系列解决方案

Fashion 系列解决方案是基于云技术开发出来的时尚企业信息化云平台。

（1）**Fashion360** 解决方案

Fashion360 解决方案主要针对大型的服饰企业，公司采用私有云技术，将传统的 **ERP** 向服饰行业供应链的上下游进行延伸，同时，将消费者、供应商、第三方合作伙伴在私有云下，连接成一个信息共享的整体，结合移动互联网技术达成企业全方位的信息平台。

Fashion360 解决方案示意图



作为企业业务应用的信息平台，平台有非常强大的客户化配置和开发能力，平台实质是一个应用开发工具，可以快速适应各类服饰企业的柔性应用。并且，可以作为业务枢纽，链接其他应用功能，成为企业信息门户的基础。

Fashion360 解决方案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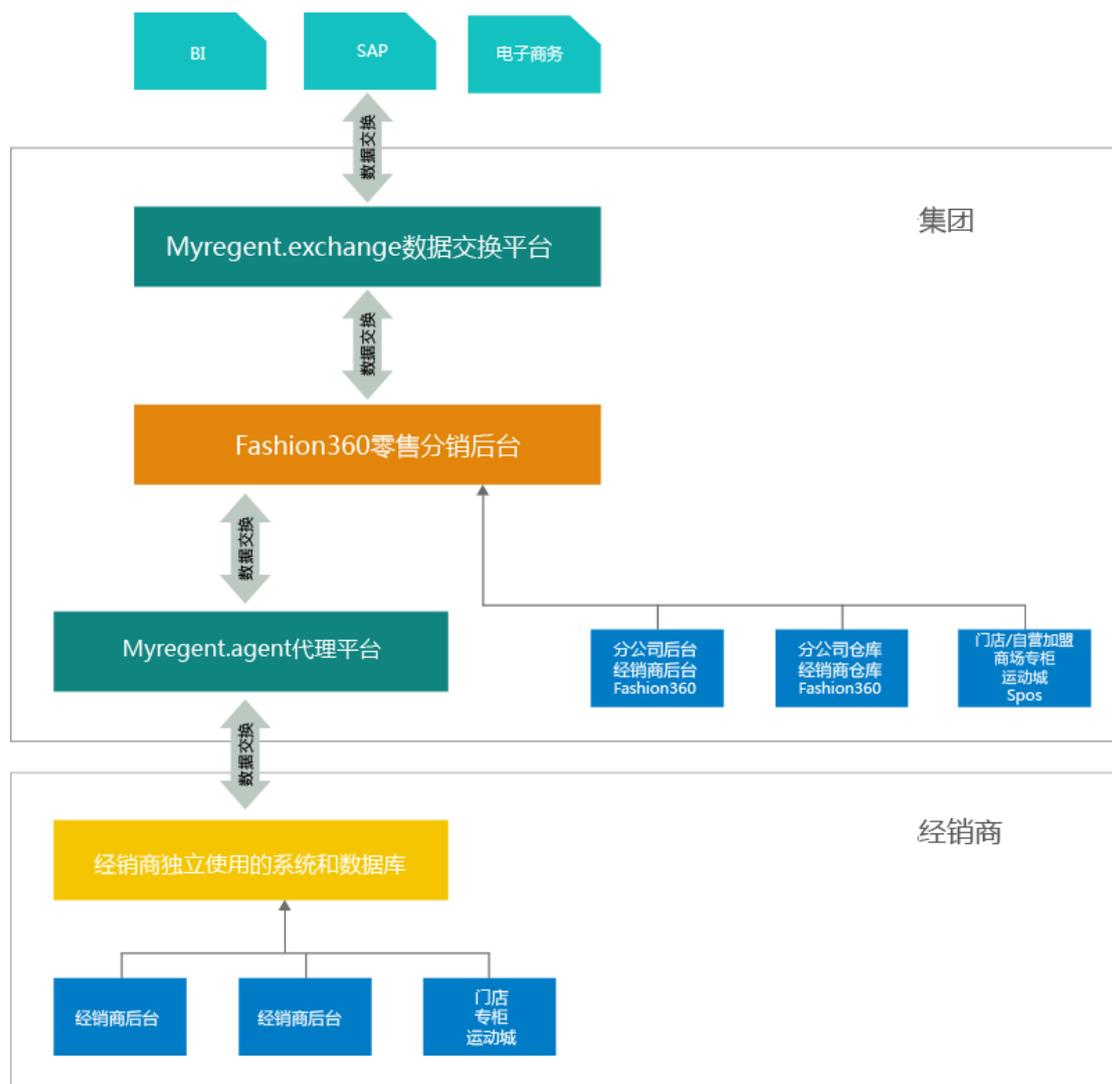
产品功能	具体描述
服饰行业全面管理能力	Fashion360 拥有接近 20 个子系统，提供对服饰企业各个细节上的管理支持；具备强大的物流配送功能，帮助企业更加灵活地安排营销和配置库存；拥有灵活的会员促销系统，为企业带来更多销售机会；拥有

	精准的成本核算系统，帮助企业控制成本、核算财务。
自定义功能	采用模块式架构，整个系统由模块组装而成，模块的启用与否和命名都可由用户自己设置；提供用户自定义仪表盘功能；可在现有大量系统报表基础上，提供用户自定义报表功能；具备衍生模块功能，可以在现有系统业务模块的基础上，并针对实际业务背景，配置出新的模块。
权限功能	采用“角色-用户组-用户”权限架构，区别开角色和用户组，方便客户定义；数据权限区分收货渠道和发货渠道，同时也支持对货品各个维度的权限控制和供应商各个维度的控制；支持自定义模块字段权限。
系统集成能力	配合丽晶 Exchange 系统，Fashion360 可以自由对接 MyRegent SPOS 和其他各类 POS 系统；可以对接用友、金蝶等各类财务系统；可以对接不同组织间的丽晶信息化产品；可以对接丽晶供应链平台；可以对接丽晶 BI 报表平台。

(2) FashionFlow

针对中型企业，公司提供 FashionFlow 解决方案来满足该类客户的需求。FashionFlow 解决方案涵盖时尚企业的全业务流，同时拥有工作引擎的设置，及业务流、信息流、审批流为一体的架构，是中型企业全面信息化管理的有力工具。

FashionFlow 解决方案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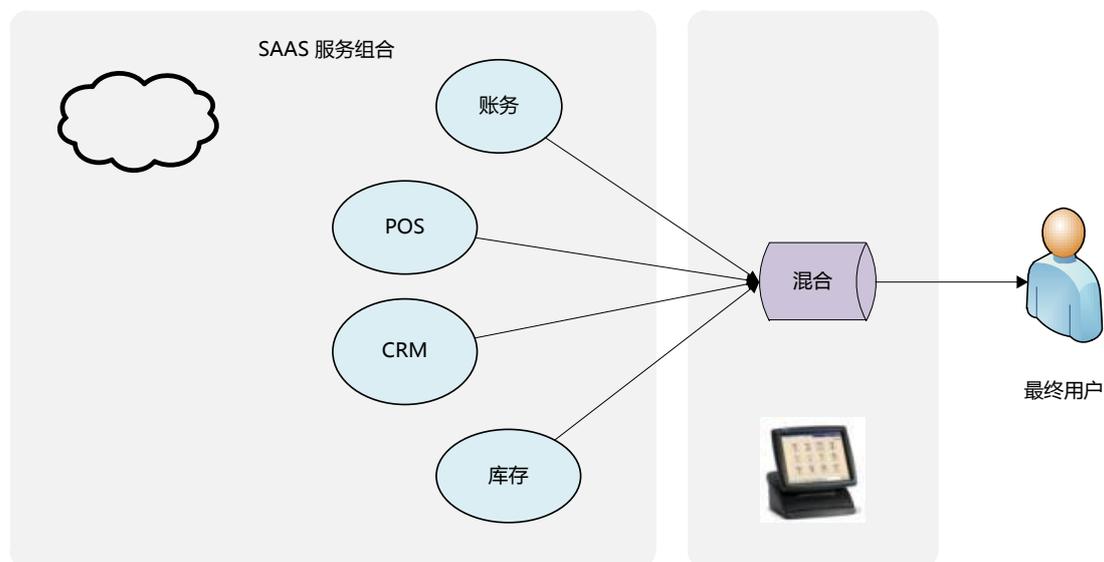


该解决方案同时能有效的支持多渠道、跨渠道、全渠道模式的业务架构管理，线上线下统一库存管理，统一管理会员，以及积分管理让消费在任何渠道购物都能感受到是一体化的。打通所有渠道的数据，为企业提供精准化营销提供有利的依据。

(3) FashionCloud 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为小微型时尚企业度身定制的云服务平台，满足时尚企业分销、零售、会员、电子商务、移动数据应用、财务、物流等管理需求。通过丽晶云服务，企业不再需要传统 ERP 系统实施所需的资源投入，将服务器、网络等硬件投入，系统维护、招聘专业 IT 人员的软件投入交给云端，将不擅长的 IT 工作交给专业顾问团队，集中优势资源发展企业。

FashionCloud 解决方案示意图



丽晶云覆盖时尚企业主流业务需求，支持分销管理、零售管理、会员管理、电子商务、移动数据应用等业务管理需求。

产品主要功能	具体描述
分销管理	进行企业分销渠道管理；处理分销的订单和货品分配；核对渠道应收账款；管理存货的进出业务。
零售管理	零售业务管理；终端存货物流管理；支持零售业务的多种促销方式。
会员管理	支持会员拓展；个性化积分政策；提供储值 and 预付功能；灵活的会员价格政策管理。
电子商务	与多家电商平台对接；订单管理；发货管理；提供快递单打印。
移动数据应用	支持多种移动设备；通过移动端可以获取经营数据分析。

2、MyRegent 系列软件产品

公司 MyRegent 系列软件产品按照插件化，模块化研发设计，可配合其他应用系统综合使用，根据客户不同的需求，组合成不同解决方案，满足客户日常经营中的软件要求。

公司 MyRegent 系列软件产品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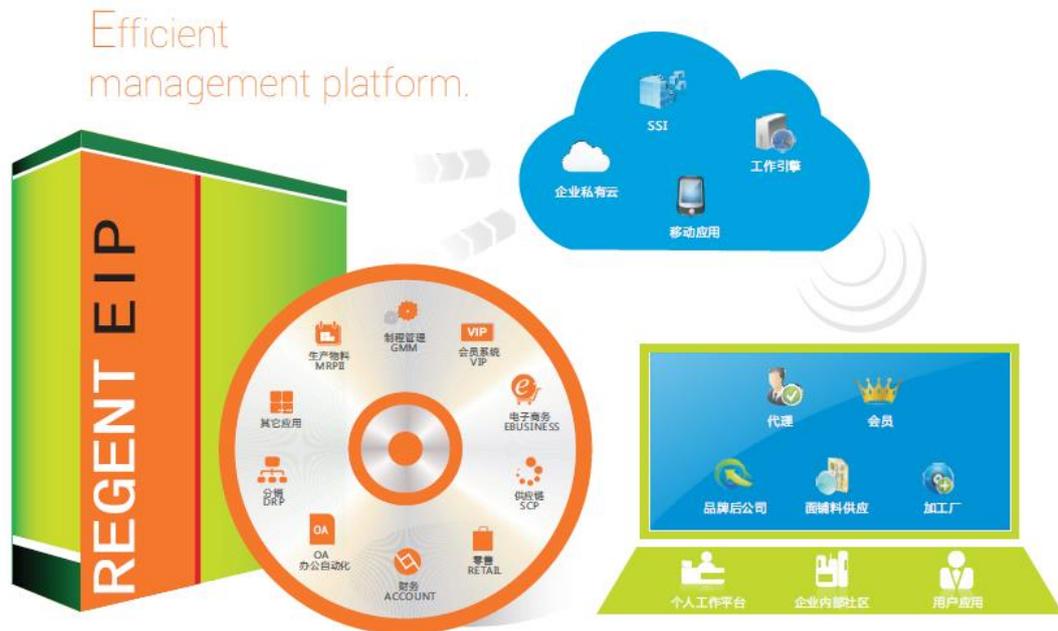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功能
1	MyRegent EIP	企业信息门户
2	MyRegent DRP	分销管理
3	MyRegent Retail	零售管理
4	MyRegent VIP	会员服务
5	MyRegent SPOS	门店管理、智能 POS
6	MyRegent WMS	仓位管理
7	MyRegent Label	标签跟踪
8	MyRegent SS	维修服务跟踪
9	MyRegent Packing	配码物流
10	MyRegent Fair	订货会管理
11	MyRegent GMM	生产管理
12	MyRegent MRPII	生产物料管理
13	MyRegent SCP	供应链管理
14	MyRegent Agent	代理商服务
15	MyRegent e-Business	电子商务服务
16	MyRegent AA	移动商务服务
17	MyRegent BI	商业智能
18	MyRegent Collaboration	移动物联管理
19	MyRegent Exchang	数据交换

序号	产品名称	功能
20	MyRegent FI	财务核算
21	MyRegent AM	O2O 和微商城
22	MyRegent PMC	生产物料

(1) MyRegent EIP

MyRegent EIP 是丽晶软件为时尚企业打造的统一入口的开放式信息平台。丽晶企业信息门户集成 RSS 外部信息，将企业所有应用系统集成到一个完整的信息平台，使得企业生态链中的各个节点的信息都能及时共享，消除信息孤岛。用户通过访问企业门户进入到所需资源，减少了信息反复加载，同时可作为协同办公平台，提高了工作效率。

MyRegent EIP 软件示意图



系统优势	支持多语言设置，满足企业国际化布局和业务拓展
	以工作流引擎方式驱动业务，协同管理

	支持多数据库的应用整合
	拥有知识管理平台
	集成电话、邮件、手机、MSN 等于一体的企业沟通平台
	领导掌控决策平台
	统一的登录平台，调用各应用系统的模块
	严谨的数据加密体系

(2) MyRegent DRP

MyRegent DRP 针对服饰行业分销特点,专注解决服饰企业的货品采购计划、供应计划、渠道管理、分销分配需求、配送物流等问题。是企业管理货品资源、渠道资源、物流资源的理想选择。

MyRegent DRP 架构示意图



系统优势	个性化渠道管理，各个分销渠道均可设置独立的个性化的渠道政策
	从客户、办事处、分公司到总部等多级计划和订单管理，可以逐级汇总和分拆并做跟踪
	智能化配货，按照设定规则可进行多客户同时操作的多模式货品分配，具备丽晶特色的预分货功能更加提升配送效率
	多元化物流方式，支持散件、配码、标签（产品唯一标识码）、整箱进出等物流方式
	支持多单混发，提升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
	支持扁平物流方式，实现跨区域调拨的多级核算以及多业务属性的信用归集
	多层次多归属的智能调拨将全渠道的货品视作一个整体，提升货品运

	作效率
	提供渠道换货政策的匹配计算，帮助企业完善换货的政策执行，降低企业经营风险
	在保障代理运作的灵活性独立性前提下，做到数据的及时采集，提升渠道的反馈速度

(3) MyRegent Retail

MyRegent Retail 是针对服饰企业零售终端进行实时管理的零售管理系统，包括自营、专柜、加盟店、联营店等多种经营方式的销售终端都纳入其中。系统涵盖零售终端的销售管理及分析、货品物流管理、日常业务管理、人员管理等全面的终端管理功能。

MyRegent Retail 架构示意图



系统优势	系统实现各种零售付款方式，包括现金、银联卡、提货卡、代金券、积分兑换等
	每个终端拥有独立价格体系，解决品牌针对区域消费差异的零售政策
	终端零售价各自独立，各个终端可实现精确到对货号、颜色和尺码进行价格调整，并且在设定时间点由系统自动触发价格的生效和失效
	每个终端价格独立存储、单独下载，大大降低后台服务器的在线负载

	零售终端可以进行独立促销，并且可以按不同时段和客户群体进行促销设计
	插件式促销方案设置，无限扩展、无缝接入
	支持零售中的柔性业务，以电子折扣券的方式发放折扣券，指定折扣在指定店铺消费。并且在管理后台做严格的权限限制和追溯
	对接丽晶 VIP 系统，支持所有 VIP 系统提供的客户服务功能
	零售系统同时包含多种统计分析功能。例如上市天数、售罄率、平均折扣、库销比、补货满足度、可维持天数、客单价、进店人数、试衣、转化率、SKU、平均深度等重要数据均能进行统计分析
	系统可对接人脸识别、红外计数等设备，统计进店人数这一重要指标
	零售系统支持终端直接接收供应商直发货品，缩短物流环节
	系统可以按照预先设置的补货原则，在零售终端利用智能补货功能自动生成补货单

(4) MyRegent VIP

丽晶 VIP 系统针对行业的应用诉求，集储值、积分、打折、会员服务等功能于一体，快速、高效、权威地统计营销信息，通过全面的会员需求分析和消费行为分析，有效的支持销售策略，提高了单客效益和顾客忠诚度。

MyRegent VIP 功能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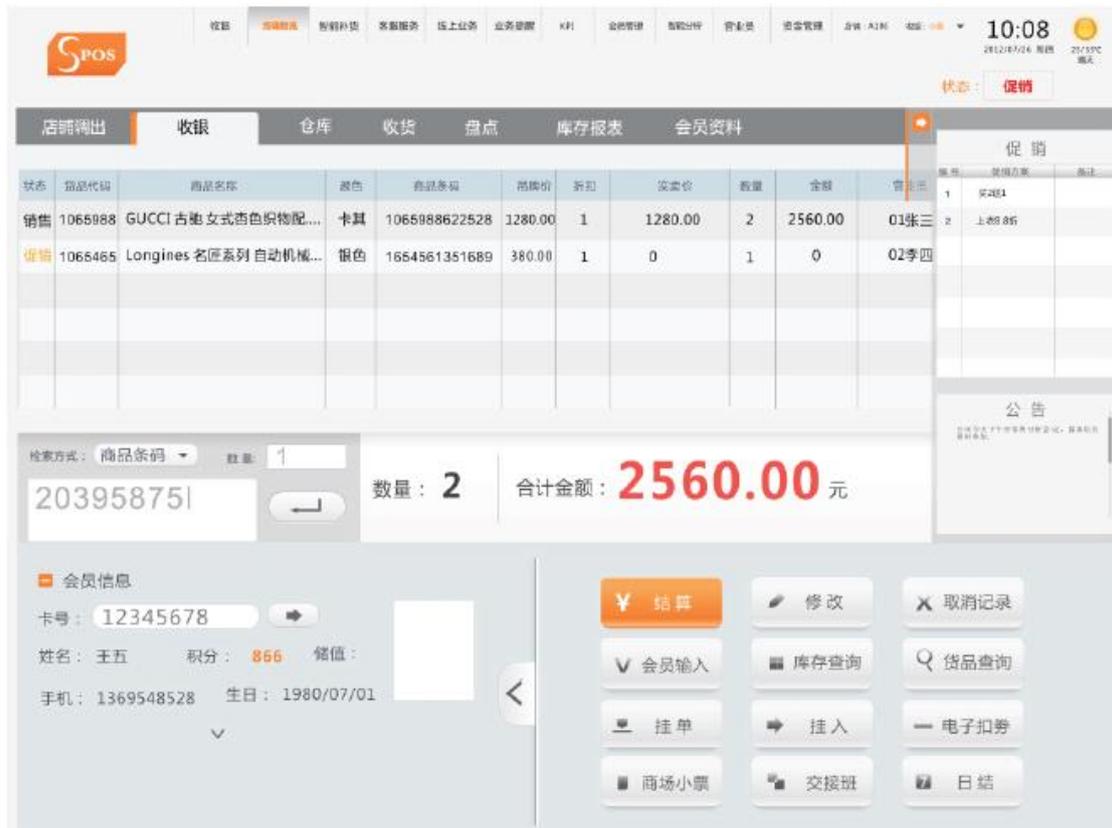
功能亮点	全面的VIP会员等级规则，满足累计积分和累计消费、单次积分、单次消费等会员申请会员升级方式
	实现会员资格的可控性，控制资格等级使用范围，区别自营、加盟和商场等不同终端的会员权属
	可以依据零售终端、货品等不同范围，建立不同的积分政策和积分兑换政策
	全面支持预付卡功能，支持预付方式的促销
	全面的会员消费行为分析，透视多维度的会员行为，帮助企业精准定位会员消费倾向

(5) MyRegent SPOS

MyRegent SPOS 统是丽晶软件新一代的 POS 系统，在继承了丽晶为零售终

端管理所设计的所有应用功能的同时，采用的新部署应用模式。

MyRegent SPOS 操作界面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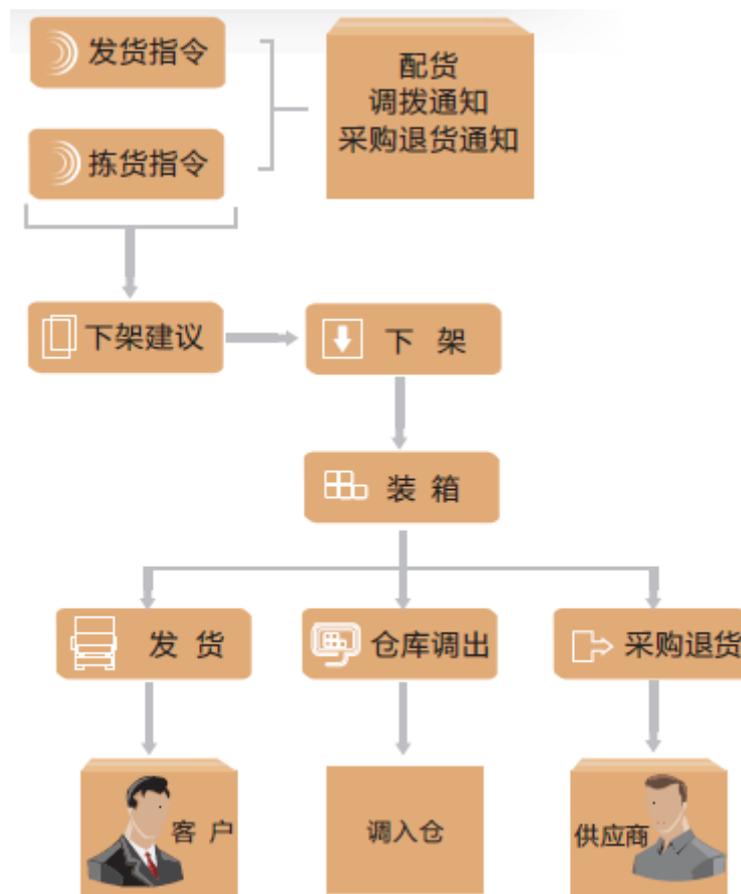
系统优势	系统拥有 Windows 应用程序强大友好的用户界面，又可享受 Web 自动升级和更新的便捷
	系统采用无接触式部署、只需联网就可即需即装、动态加载，支持动态升级、自动更新
	相同配置服务器带动的智能客户数量端比 B/S 结构终端提高 5 倍以上
	在不联网的情况下也可以离线使用，做本地缓存，连线后自动上传
	本地绿色客户端，上线自动下载基础资料
	利用分布式资源，强大的桌面运算能力和处理速度，对服务器要求极低
	对网络要求极低，且安全性高，密文交互自动更新，实时通讯
	是具备完整功能的零售终端，包括传统 POS 系统对销售、货品、VIP、物流、日常业务、人员、报表 分析等全部应用管理功能

	拥有友好简洁且功能齐全的 POS 收银界面
	有可视化的终端物流管理和待办事项
	可灵活的设置店铺 KPI, 并进行统计分析
	支持条形码打印、数据采集设备、钱箱和 RFID 设备
	可对接电子试衣系统、进店人数统计系统等, 完全满足完整零售终端的需求

(6) MyRegent WMS

MyRegent WMS 是针对服饰行业的全面库位管理解决方案。它能够按照仓库的作业规则和运算法则, 对信息、资源、行为、存货和分销等进行更合理地管理, 使其最大化满足企业需求。

MyRegent WMS 仓位管理流程图



系统优势	仓库拣货方式可以按照客户和货品两个维度进行
	提供弹性捡货路径设置，提升拣货效率
	具备符合行业特点的散件和整箱混合配货的物流方式
	支持滚动盘点和抽盘等特殊盘点方式
	系统支持重量和件数双验证模式
	支持电子商务的海量业务

(7) MyRegent Label

MyRegent Label 是丽晶针对时尚行业渠道特性，产品特性以及维修服务等行业特性需求打造的系统。系统按照设定则为每件货品生成唯一标识单件货品的唯一码即标签，在供应链全程均使用这个唯一码进行处理。唯一码支持 RFID 和普通条形码。该系统特别适合产品售价格高的企业和对产品整个生命周期要求清晰的企业。

MyRegent Label 软件功能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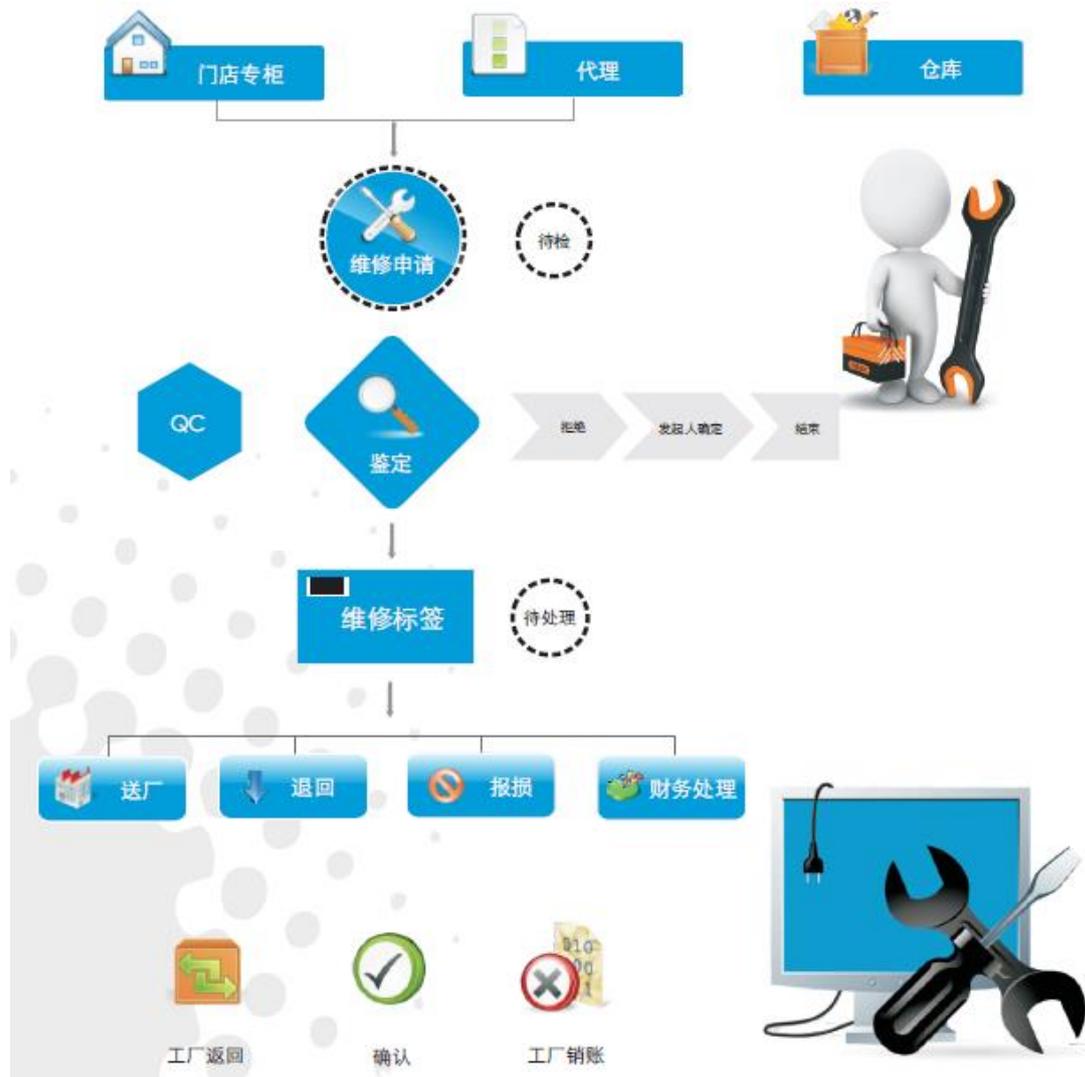


系统优势	丽晶 ERP 系列产品均支持标签系统，进行供应链全程管理，可以单独在进行维修服务时，单独使用标签方式进行管理
	利用标签系统可以很好地解决单价货品历史追溯问题，清晰呈现每件货品的生命周期
	全供应链的共享信息保障标签方式的工作流程的完整性和数据的完整性

(8) MyRegent SS

MyRegent SS 全面支持服饰企业售后维修服务需要，对货品维修过程中，相关的顾客、零售商、品牌公司和加工厂等环节和业务单位进行精准跟踪，满足货品维修服务的高对应性特征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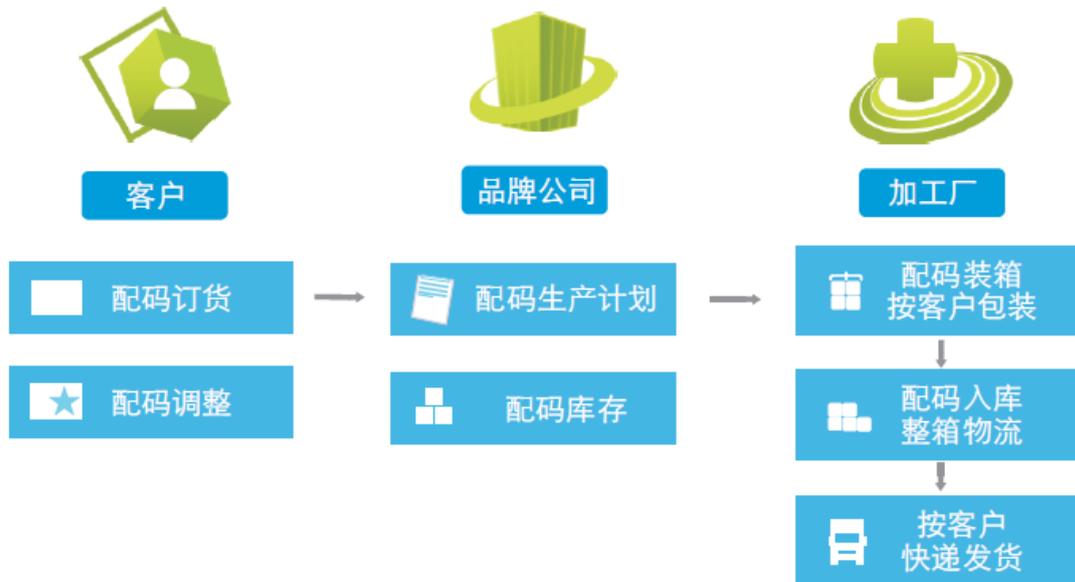
MyRegent SS 售后服务流程图



(9) MyRegent Packing

配码是时尚行业特别是鞋类商品的独特运作方式。丽晶为此定制了专业的配码物流系统，满足鞋品企业的经营运作。

MyRegent Packing 配码流程图



系统优势	系统可预制配码规则进行管理，并可同时支持多种配码规则，引入“箱”概念对配码物流方式进行管理
	供应链各个环节均支持配码物流方式，订货管理、存货管理也同样支持以配码方式进行操作。

(10) MyRegent Fair

MyRegent Fair 是在手持无线移动智能设备上嵌入终端订货管理软件组成的无线订货会系统。系统通过手持无线移动智能设备完成订货各个环节，并通过无线数据传输方式与服务端进行数据交互，达到数据采集与管理的目的，实现智能化订货会管理。

MyRegent Fair 网络拓扑图



系统优势	部署简单，可部署在任何场地，可以做公司以外场地的临时部署
	系统信号稳定，网络环境要求低，大大降低因通信信号问题产生的数据丢失
	附带照片的走秀评估功能，可及时收集客户对新品的反馈信息
	具备快速完整的在线订货分析，品类占比、计划完成率、价格段、上市波段等维度进行当前订货状态分析
	未订货品和取消货品的分析，帮助减少漏订和货品组织错误
	支持电子看板，通过现场大屏幕随时刷新订货进展，将订货排名、订量最好的款式等等信息以图文方式展现，烘托订货现场气氛，提升订货额

(11) MyRegent GMM

MyRegent GMM 面向服装生产企业，是对制程、生产计划、车间生产、生产产能、人力资源等资源进行管理的系统。满足传统管理方式也支持现代的基于RFID技术的实时生产现场管理系统。系统既满足大流水方式也满足精益生产方式（组）的方式，并可以对生产的实际完成时间做出精确统计达到未来智能排产的基础。

MyRegent GMM 软件示意图



系统优势	面向工厂的车间管理。合理安排产能及时掌握生产进度和产品质量
	通过设备管理计算出企业的各个车种的总产能
	在裁床管理上可以处理阶梯裁，改码，横行并扎，缸号标记等特殊业务
	裁床可以生成条形码扎号，也可以生成 RFID 卡
	裁片组管理帮助解决工序分科流水的缝合的色差
	支持大流水的“剪菲”方式和小流水的 RFID 登记方式，尾部计数方式

	有专门的发外管理
	QC 统计对质量进行统计分析
	具备员工考勤、工资计算等功能

(12) MyRegent MRPII

MyRegent MRPII 针对时尚行业物料管理复杂多样的特性，给出了贴合实际业务，可灵活应用的物料管理方式和符合行业习惯的成本核算方式。

MyRegent MRPII 操作界面示意图



系统优势	独有物料二维编码方式和可自定义的物料描述属性，提升用户的操作体验
	二级核料精准控制各个批次的用料差异
	分批成本核算，准确把握制造成本
	清晰的物料清单，准确处理各个部位、各个尺码、各种材料的用量
	物料需求计划分试算和精确计算
	可以管理物料的二次加工，全面控制从棉纱、到胚布和成品布的全过

	程
	独立记录审核、作废、变更，全程贴合行业应用

(13) MyRegent SCP

MyRegent SCP 供应链信息平台构建了供应商和品牌公司之间的 B2B 信息共享平台。利用这个 B2B 平台，品牌公司可以建立自己的私有云，及时掌握和控制供应商的加工过程，保障货期和质量，同时可以进行供应商对终端的直发，缩短供应链的反应时间。

MyRegent SCP 架构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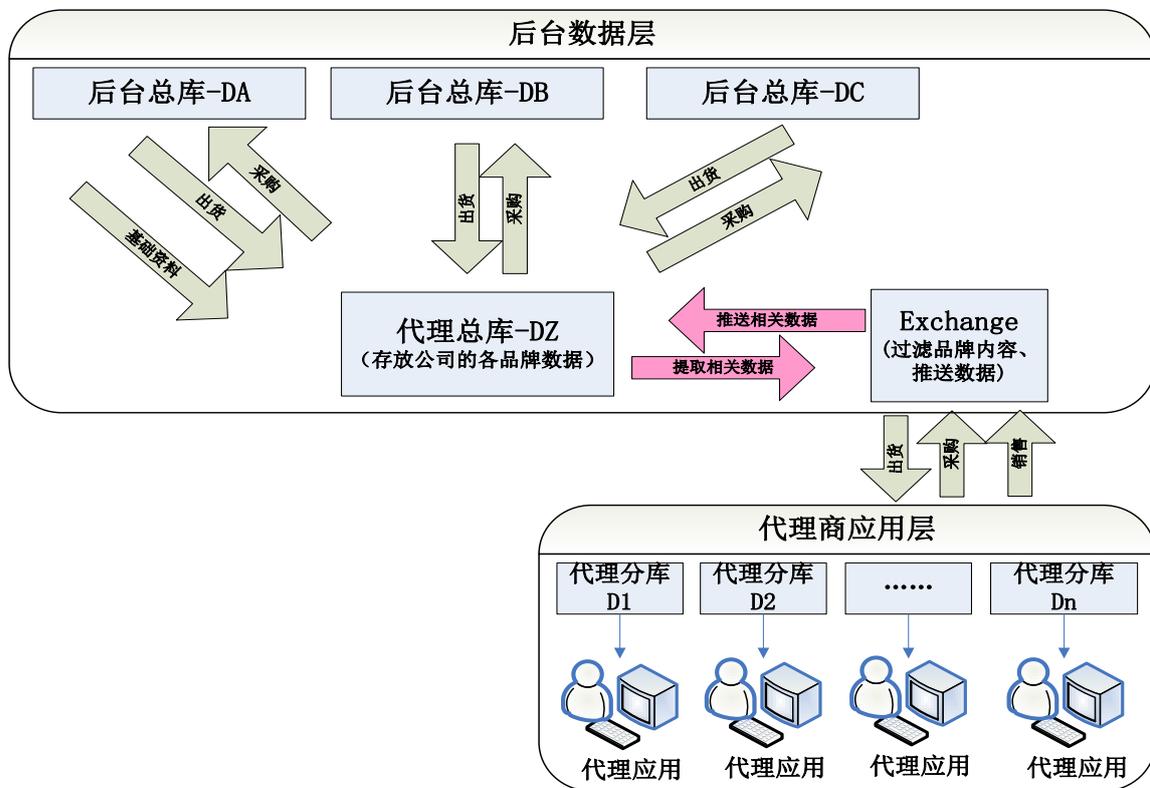


系统优势	可集成在丽晶企业门户中的供应链管控平台，将时尚行业供应链的上下游联系成一个整体
	利用供应链管控平台可以及时掌握货品加工周期，提高货品交期的准确性，控制生产进度
	全供应链的信息实时共享，及时把握供应链各个环节和面辅料状况，提升补货及时率和满足度
	加工厂通过信息平台上报裁床数、关键工序的质检数；品牌公司可以通过平台向加工厂发出指令
	加工厂直接向代理或终端发货。系统通过核算直接生成往来单据。

(14) MyRegent Agent

MyRegent Agent 代理商平台，是丽晶软件为时尚企业与代理商之间进行业务数据交换打造的信息交换平台，平台部署在企业内部，开放给各级代理商，提供数据交换服务。

MyRegent Agent 架构示意图



系统优势	针对时尚企业的多级渠道特点设计的数据交换服务
	通过 WEB SERVER 获得市场信息和总部的数据发布
	支持单店加盟、二级分销的总代模式、联营模式、多品牌经营模式等渠道模式
	在保持各渠道经营独立性的前提下获取渠道销售和存货数据
	系统可根据渠道经营模式处理代理数据
	在同一平台下做到数据的共享和严格的权限区隔
	代理商可以以在线模式实时接入代理平台完成日常业务工作，也可以保持自己独立的管理系统只在特定时间与总部做数据交换
	多业务模式可以集成在一个帐套下，保障财务核算准确性

(15) MyRegent e-Business

MyRegent e-Business 是针对服饰企业的线下物流和线上电子商务特点所设计的电子商务信息管理平台，将线下的物流和线上的电子交易链接成闭环流程，提升电子商务的营运效率。

MyRegent e-Business 业务模式示意图



MyRegent e-Business 是专业的电子商务数据处理工具，采用 O2O 结合方式的电商平台架构，订单的处理配送操作灵活强大，日订单处理能力从 50 万单到 100 万单，都可以应对。平台提供强大便捷的商品、库存、交易、会员等管理功能，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化管理。

(16) MyRegent AA

MyRegent AA 移动商务应用系统是依托丽晶 ERP 系列产品基础，通过智能手机等移动设备完成业务单据处理、业务报表、协同等业务工作的系统，并且集成商务办公功能，满足通过智能手机完成日常运营管理工作的移动应用新需要。

MyRegent AA 功能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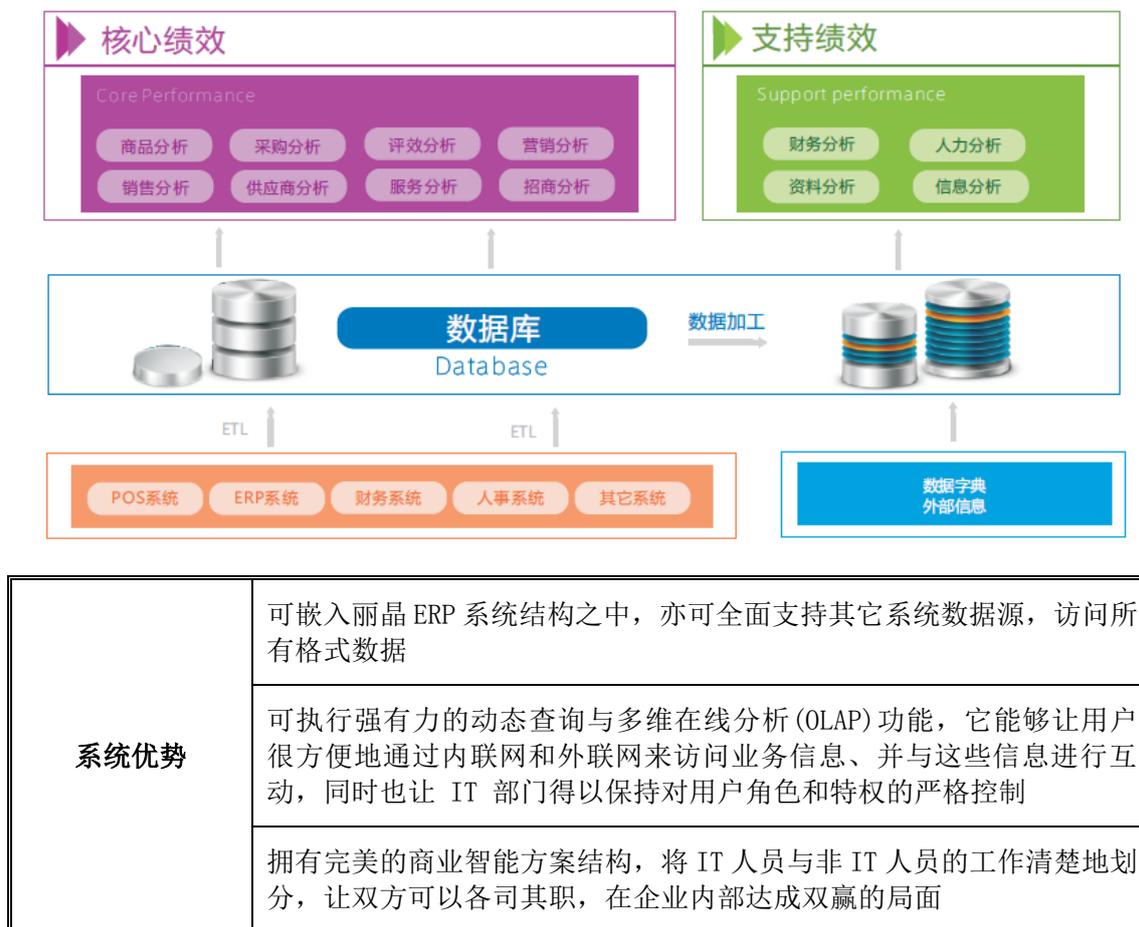
My Regent AA 满足企业移动办公的需求，同时也满足了企业代理商的快速信息查询需求。代理商也可以通过移动商务系统，向企业总部实时查询订货、物流等信息。

(17) MyRegent BI

My Regent BI 系统将企业中多个应用系统的数据转化为知识与决策，集数据整合、信息查询、在线分析、多维分析、动态报表、是实时监控与企业绩效管理

于一体的企业级商业智能工具，可帮助决策者从多角度进行信息分析，让企业在既有信息架构下，以最经济的方式获得延展性最高的运营现况洞察力与决策执行力。

MyRegent BI 功能示意图



(18) MyRegent Collaboration

My Regent Collaboration 移动物联平台，利用 INTERNET 技术将企业供应链上下游各个节点整合，达到信息及时共享，降低物流成本，提升工作效率，平台支持移动设备，借助移动设备的通信技术实现数据同步汇总、指令下达。

MyRegent Collaboration 功能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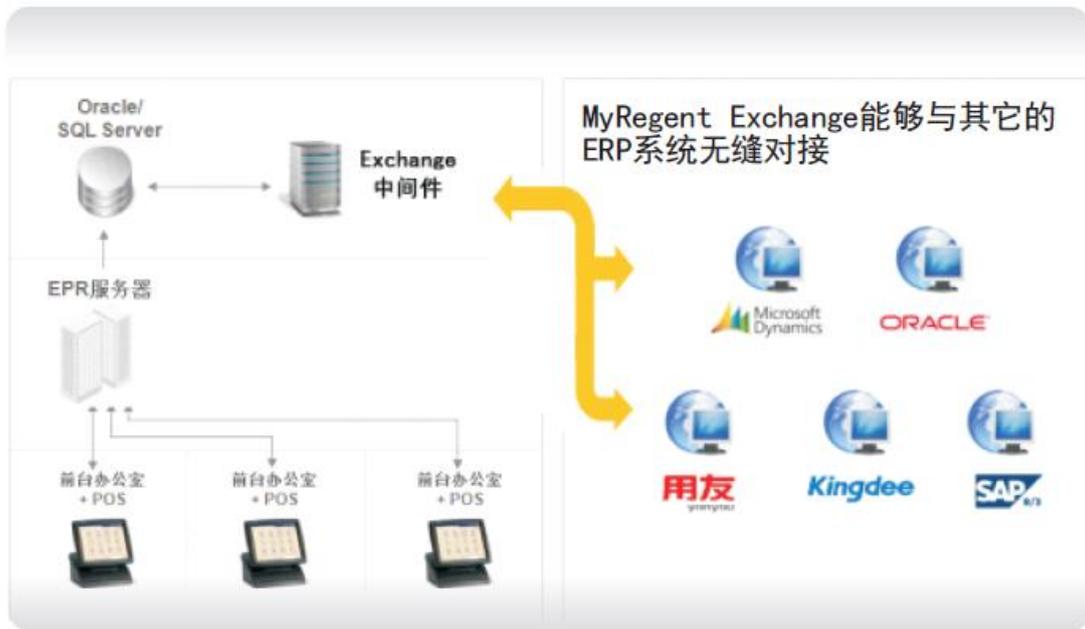


系统优势	移动物联平台亦可与第三方物流公司对接，使得用户对运输过程全程把握
	利用移动设备实现实时作业现场扫描，数据同步上传管理后台
	物流的收发、存货的盘点全部可以在移动终端上实现，并借助互联网和 WIFI 同步汇总到后台
	货物进出由仓位系统核算出工作量，并发送工作指令到移动终端设备，工作人员按照指令在各个库位进行上下架和装箱操作

(19) MyRegent exchange

MyRegent Exchange 是专为丽晶软件系列产品与其他软件厂商产品提供数据交换的产品平台。通过数据交换平台可以将不同厂商的系统与丽晶产品系统对接，实现不同系统间的数据交换，协调不同系统共同工作，扩大丽晶产品的延展性和适应性。可与不同厂商的信息系统对接。

MyRegent Exchange 功能示意图



系统优势	支持定时\实时推送服务.
	支持定时\实时拉服务.
	支持 Web Service 平台
	支持各种开发平台调用
	采用插件架, 支持多种 ERP 系统
	开发平台支持, 用户自行开发插件

(20) MyRegent FI

MyRegent FI 是丽晶软件积累多年行业应用经验总结而成的，具备独特的、高行业适应性的、多级成本核算体系的财务核算产品。核算系统中，可以根据核算部门性质来设置核算单位范围，例如总部、分公司、店铺、代理等多级成本单位，每个单位独立核算，清晰分析企业成本。

系统中还设计了针对供应商和渠道代理等不同往来性质单位的往来账管理，清晰管理往来帐务的对账。

MyRegent FI 功能示意图



系统独立建立中间层服务器，与业务数据库保持分离，中间层服务器通过 WEB 服务和业务数据库进行单向的数据交换，所有的交换规则都设置在 WEB 上，中间层数据库和财务系统（对外套帐）建立数据对接，采用单据对接方式，处理财务凭证，并且可以灵活应对成本的处理和营收调整。

（21）MyRegent AM

丽晶微信商城系统是一款基于微信而研发的一款社会化电子商务系统，一个集展示、购物、支付于一体的购物商城。它为商家提供了一个平台，可以帮助企业发布商品信息到微信，在微信中建立自己的“商城”，将电商与微信进行完美的结合，实现线上与线下结合实现企业闭环 O2O 模式。并且能将微信粉丝快速有效地转化成下单客户，并利用各种商城内置的促销活动或积分兑换等手段吸引他们二次下单，逐渐成为忠诚客户。

MyRegent AM 架构示意图



系统优势	可以同时管理多个电商平台
	不同电商平台的订单统一管理
	无缝与丽晶 SPOS 进行对接，线上销售和线下销售完全打通，实现 O2O 企业的闭环销售模式

(22) MyRegent PMC

MyRegent MRP 针对时尚行业物料管理复杂多样的特性，给出了贴合实际业务，可灵活应用的物料管理方式和符合行业习惯的成本核算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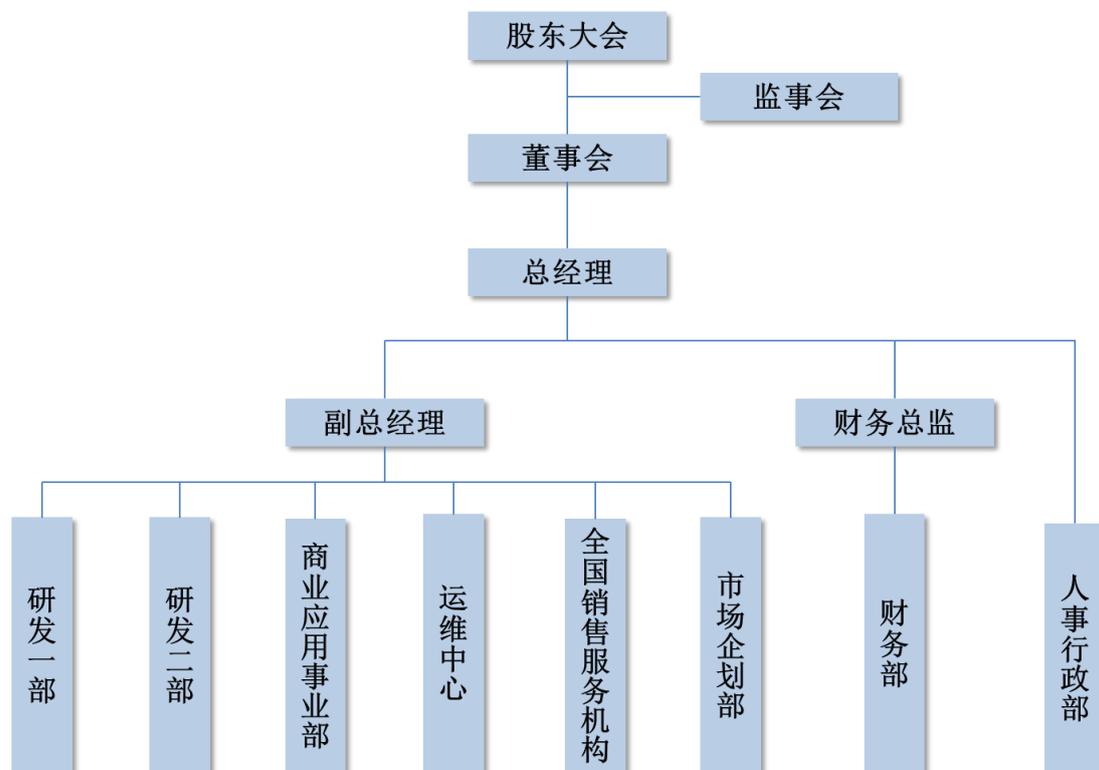
MyRegent PMC 架构示意图



系统优势	独有物料二维编码方式和可自定义的物料描述属性，提升用户的操作体验
	二级核料精准控制各个批次的用料差异
	分批成本核算，准确把握制造成本
	清晰的物料清单，准确处理各个部位、各个尺码、各种材料的用量
	物料需求计划分试算和精确计算
	可以管理物料的二次加工，全面控制从棉纱到胚布和成品布的全过程
	独立记录审核、作废、变更，全程贴合行业应用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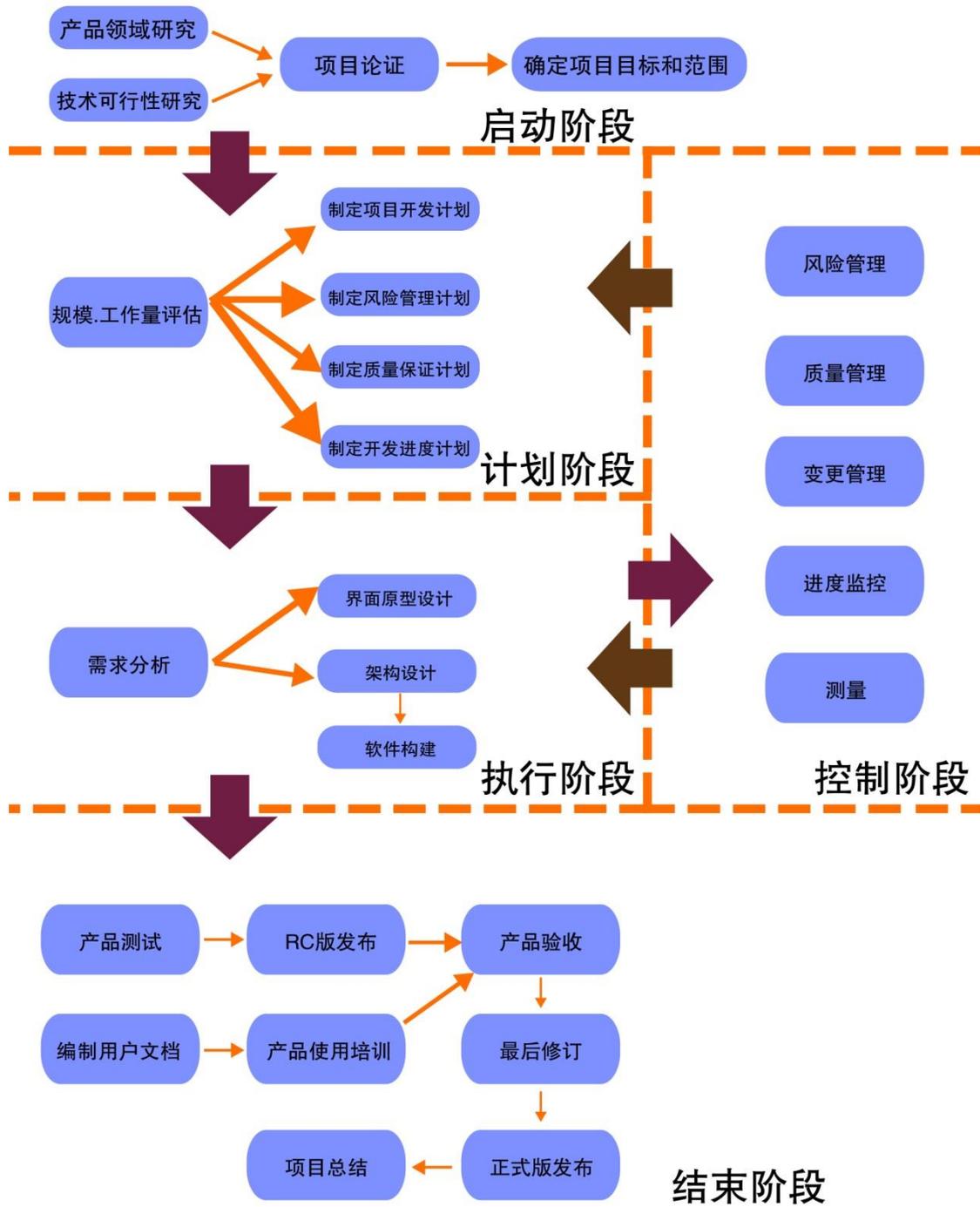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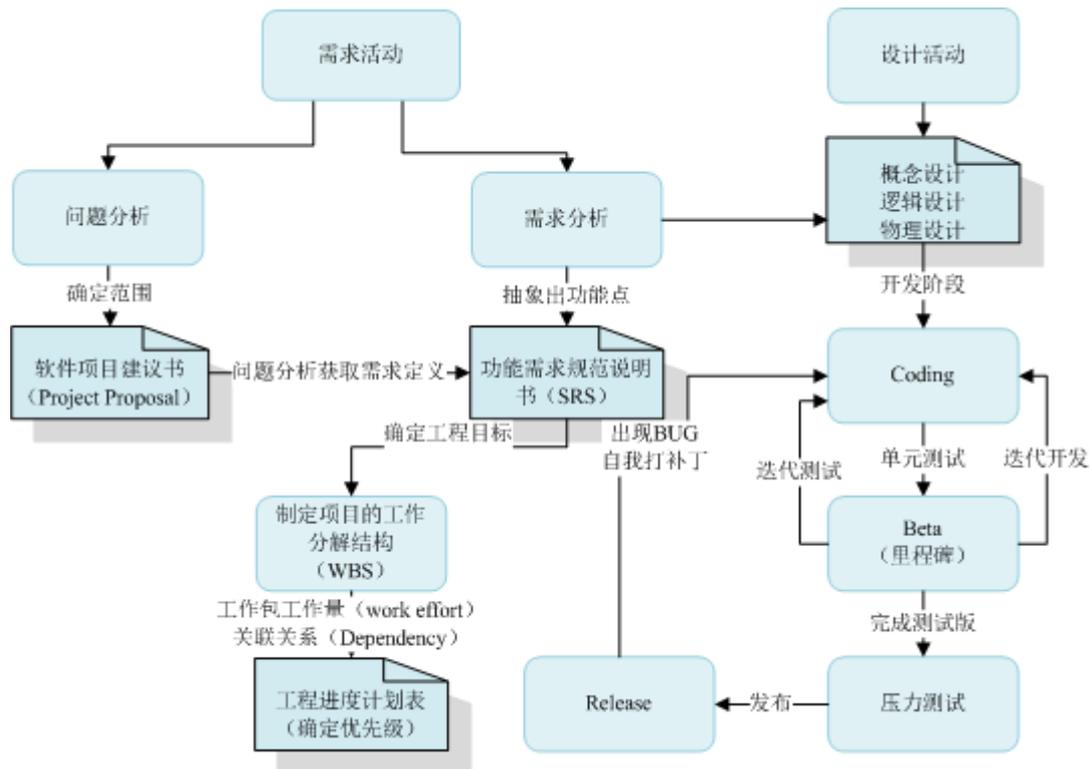
公司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拥有完善的软件开发、项目实施服务和销售管理体系。目前公司主要部门包括研发一部、研发二部、商业应用事业部、运维中心、市场企划部、财务部和全国销售服务机构，各部门间相互协调配合，构成从前期客户开发到完成回款的完整业务流程。

市场企划部经过市场调研，不断完善升级公司标准产品，同时，针对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进行探索分析，在项目前期与客户进行解决方案的沟通，以参与招投标和谈判的形式，获取订单。合同签订后，研发一部、研发二部门组建实施团队，直接为客户提供标准化产品和客户化配置，或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由商业应用事业部有针对性的进行少量二次开发，经测试后进入项目实施阶段。验收完成后，由实施服务的运维中心提供持续的售后运维服务。

1、公司总体业务流程



2、公司具体软件开发流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系列产品涉及云计算技术、.NET 技术、智能客户端技术、多重存储技术、JAVA 技术等关键技术。公司对上述关键技术所涉及的自主知识产权、软件产品，已先后申请著作权和软件产品认证。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1、云计算技术

Fashion360 采用业界最先进的云计算技术，帮助企业打造自己的私有云。公司将传统的单服务器模式转变为大规模计算机集群的方式，整个集群既是一个大的计算网络，而又计算网络向 ERP 应用提供计算和存储资源。云技术帮助计算机集群动态调配资源，从而将整体负载平衡懂啊计算网络中的各个计算节点中去。可以随时向计算网络中添加硬件设备，提高网络的整体计算能力和存储空间，突破传统 ERP 系统的计算瓶颈。



2、.NET 技术

.NET Framework 是支持生成和运行下一代应用程序和 XML Web Services 的内部 Windows 组件，能缩短产品开发时间，简化发布和管理，提高运行效率。以下是一些主要的优点：

(1) 提供一个一致的面向对象的编程环境，而无论对象代码是在本地存储和执行，还是在本地执行但在 Internet 上分布，或者是在远程执行的；

(2) 提供一个将软件部署和版本控制冲突最小化的代码执行环境，提供一个可消除脚本环境或解释环境的性能问题的代码执行环境；

(3) 按照工业标准生成所有通信，以确保基于 .NET Framework 的代码可与任何其他代码集成；

(4) 允许开发者以任何语言进行开发，使不同语言开发的程序结合得更紧密，并使现有的开发技巧得以继续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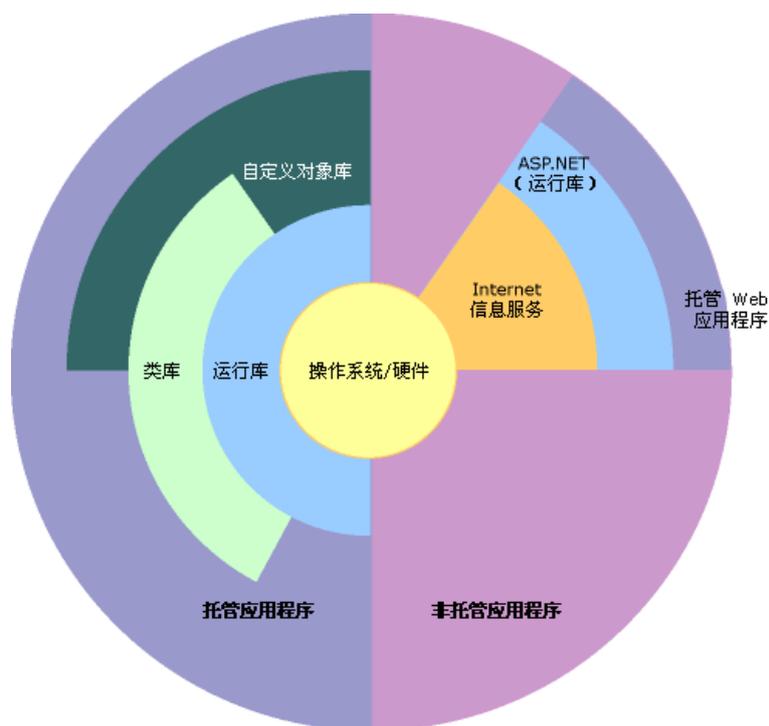
(5) .NET Framework 使用了高度模块化的设计，使得开发人员可以将精力更多的集中到处理商务逻辑方面；

(6) .NET Framework 目标是将软件转化为服务，因此基于 XML 和 SOAP 系列的集成标准。您只需简单的注出所需的方法调用，.NET Framework 就能将它们转化为完整的 XML Web 服务；

(7) .NET Framework 引入了新的技术使程序运行得更可靠，比如以.NET

Framework 来管理内存、线程及进程,确保内存泄漏将不再发生。此外,ASP .NET 还监视 Web 程序的运行,并根据管理员设定的时间间隔,每过一段时间自动地重新执行一次这些程序。

.NET Framework 环境



3、智能客户端技术

传统的胖客户端充分利用客户端的资源,可以离线工作,但部署和更新很复杂。瘦客户端则以浏览器为基础,反应快捷,并易于部署和维护。但浏览器必须具有实时的网络连接。而智能客户端将胖客户端的功能和灵活性与瘦客户端的基于浏览器的易部署性和稳定性有机结合起来,摒弃了二者的不足。

智能客户端代表了一种全新的开发模式,既有 Windows 程序的强大用户界面,又可以享受 Web 应用升级和更新的便捷。该技术主要特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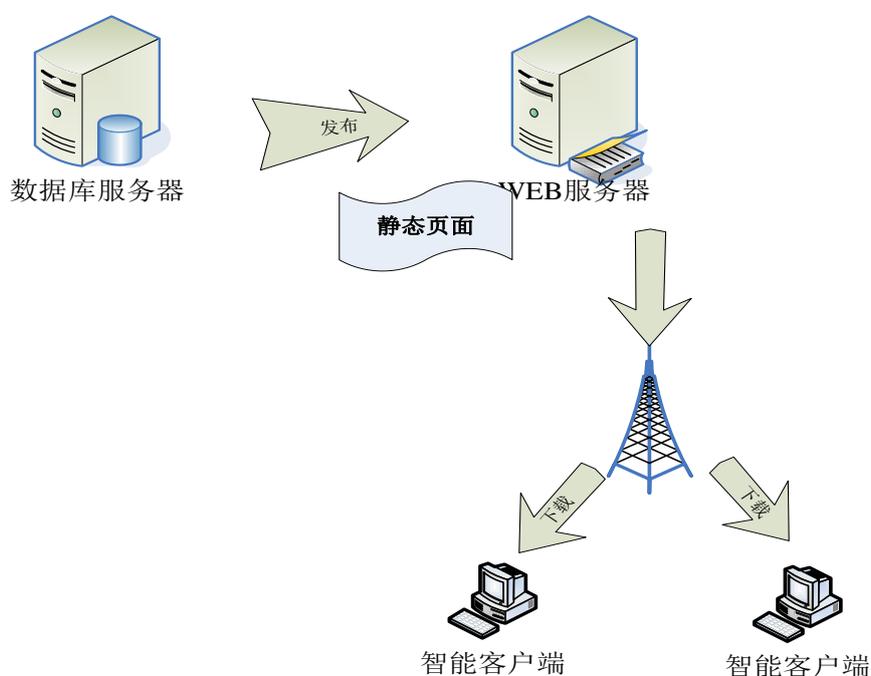
(1) 充分利用客户端设备资源(显卡、内存、CPU、其他外设等),软件使用本地操作系统的功能和本地 CPU 的计算能力,提高了软件的运行效率和可伸缩性;

(2) 更好的用户体验和用户界面，智能客户端可以提供丰富的界面、响应迅速和直观的用户体验，而这种体验并不依赖于服务器的往返访问或浏览器的呈现功能；

(3) 灵活的数据访问和本地的数据缓存，用户可以在网络不可用或不稳定的情况下继续工作，并将数据缓存在本地，当网络再次可用时，数据会自动上传到服务器，并进行相关校验，保证数据的完整性；

(4) 部署简单，软件启动时自动检测是否有新版本，并下载需要更新的关键组件。

智能客户端示意图



4、多重存储技术

多重存储技术可大幅度提高公司软件产品系统的存储性能。存储结构分为内存缓存、NoSQL 数据库和关系型数据库三种。内存缓存支持直接从内存中获得数据，部分经常用到的数据常驻在缓存中，可以大幅度提高用户响应，其中NoSQL 支持快速存储非关系型数据。该技术采用 Oracle 作为主数据库，保障用户数据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5、JAVA 技术

Java 是一种可以撰写跨平台应用软件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Java 技术具有卓越的通用性、高效性、平台移植性和安全性，广泛应用于个人 PC、数据中心、游戏控制台、科学超级计算机、移动电话和互联网，同时拥有全球最大的开发者专业社群。

Java 技术开发出来的应用程序可靠性强，这也减少了应用系统的维护费用。Java 对对象技术的全面支持和 Java 平台内嵌的 API 能缩短应用系统的开发时间并降低成本。Java 的编译一次，到处可运行的特性使得它能够提供一个随处可用的开放结构和在多平台之间传递信息的低成本方式。特别是 Java 企业应用编程接口（Java Enterprise APIs）为企业计算及电子商务应用系统提供了有关技术和丰富的类库。

公司软件产品所涉及的核心技术均申请了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受相关法律保护。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使用 1 项注册商标，该项注册商标已取得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颁发的商标注册证。

该项注册商标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由陈林注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商标持有人为陈林。

（1）公司曾使用或正在使用的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持有人	申请日	注册号/类别	有效期
1		陈林	2003-5-6	3547050 第 42 类	2005-3-21 至 2015-6-21
2		陈林	2013-5-30	12673991 第 42 类	2014-10-21 至 2024-10-20

3547050号和12673991号注册商标）虽然登记注册在陈林名下，但实际权益

人为股份公司。形成上述情形的原因为：2013年4月，有限公司拟申请注册12673991号商标时，该商标与陈林名下的另1项3547050号注册商标内容相似、用途相同（注：3547050号注册商标原注册在史青名下，2011年香港旭晶收购有限公司时，史青将该商标转让过户至陈林名下；有限公司自2012年起已不再使用3547050号注册商标）。受相关法律关于近似商标申请注册的规定限制，当时便以陈林的名义申请注册12673991号商标。2014年10月，12673991号商标取得注册后，有限公司与陈林拟采取无偿转让的方式将12673991号商标过户至有限公司名下，但由于有限公司当时已做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公司的计划，双方遂一致同意将无偿转让该商标的时间推迟至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2015年3月2日，陈林与股份公司签订了关于将3547050号和12673991号注册商标无偿转让给股份公司的协议。陈林同时出具书面声明：确认上述2项注册商标虽然登记注册在自己名下，但实际权益人为股份公司，承诺在该2项注册商标变更登记至股份公司名下之前不会对股份公司使用该商标提出任何异议，也不会另行申请与该2项商标相近或相似的商标。目前，股份公司正在办理将3547050号和12673991号注册商标过户至股份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规定：“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10年，自核准注册之日起计算。”上述商标权目前均在法律规定的有效保护期限内。

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申请 1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已全部取得由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权利范围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丽晶服饰 ERP 系统[简称：丽晶 ERP]V8.0	有限公司	2008SR16908	全部权利	-	2008/1/31	原始取得
2	终端 POS 系统	有限公司	2009SR016071	全部权利	2007/12/12	2007/12/12	原始取得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权利范围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3	丽晶服饰 GMM 系统 [简称：丽晶 GMM]V8.0	有限公司	2010SR001757	全部权利	2008/1/8	2008/1/8	原始取得
4	丽晶服饰 MCS 系统 [简称：丽晶 MCS]V8.0	有限公司	2010SR001743	全部权利	2008/1/8	2008/1/8	原始取得
5	丽晶服饰 MRPII 系统 [简称：丽晶 MRPII]V8.0	有限公司	2010SR001759	全部权利	2008/1/8	2008/1/8	原始取得
6	丽晶服饰 PMC 系统 [简称：丽晶 PMC]V8.0	有限公司	2010SR001758	全部权利	2008/1/8	2008/1/8	原始取得
7	丽晶服装零售店铺综合管理系统[简称：丽晶 RFID-POS]V3.0	有限公司	2013SR004442	全部权利	2012/5/25	2012/7/6	原始取得
8	丽晶会员管理系统[简称：丽晶 VIP 系统]V8.0	有限公司	2013SR004056	全部权利	2011/2/1	2011/3/10	原始取得
9	丽晶在线订货会管理系统[简称：丽晶订货会系统]V8.0	有限公司	2013SR004272	全部权利	2011/10/22	2011/12/5	原始取得
10	丽晶电子商务管理系统 [简称：丽晶 e-business]V5.0	有限公司	2013SR004202	全部权利	2011/11/12	2011/12/25	原始取得
11	丽晶移动仓库管理软件[简称：丽晶移动仓库]V3.0	有限公司	2013SR004962	全部权利	2012/2/25	2012/4/8	原始取得
12	丽晶数据交换平台管理软件[简称：丽晶 Exchange]V3.0	有限公司	2013SR030328	全部权利	2012/6/30	2012/8/1	原始取得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权利范围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3	丽晶仓位管理软件[简称: 丽晶 WMS]V3.0	有限公司	2013SR030336	全部权利	2012/8/30	2012/10/8	原始取得
14	丽晶移动终端管理系统 [简称: 丽晶 M-POS]V3.0	有限公司	2013SR004980	全部权利	2012/8/5	2012/9/2	原始取得
15	丽晶商业智能客户端管理软件[简称: 丽晶 SPOS]V8.0	有限公司	2013SR081545	全部权利	2013/1/31	2013/3/1	原始取得
16	丽晶商业智能分析软件[丽晶 BI]V3.0	有限公司	2013SR081713	全部权利	2013/2/28	2013/3/28	原始取得
17	丽晶微商城商业管理软件[简称: 丽晶微商城]V3.0	有限公司	2014SR159897	全部权利	2013/9/20	2013/11/2	原始取得
18	丽晶企业信息化云平台管理软件[简称: 丽晶 cloud]V5.0	有限公司	2014SR170886	全部权利	2013/7/10	2013/8/18	原始取得
19	丽晶企业信息平台管理软件[简称: 丽晶企业平台]V5.0	有限公司	2014SR174784	全部权利	2013/10/10	2013/11/17	原始取得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规定，软件著作权自软件开发完成之日起产生，法人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 50 年内未发表的不再保护。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目前均在法律规定的有效保护期限内。

公司主要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并不存在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上述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权利所有人、申请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上述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为公司原始取得，不存在任

何权属纠纷。

（三）业务许可和公司资质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0年12月28日，公司取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044000445，有效期三年。2013年10月16日，公司取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共同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344000128，有效期三年。

2、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2001年12月7日，公司取得了由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粤R-2001-0324，证书有效期一年，定期年审。2013年12月31日，根据《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工信部联软[2013]64号），公司重新通过了软件企业认定，取得了由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粤R-2013-0516。

3、软件产品认定证书

公司目前取得了由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有效期
1	丽晶服饰ERP系统V8.0	粤DGY-2009-0026	2013.12.31	五年
2	丽晶终端POS系统V8.0	粤DGY-2009-0996	2014.8.19	五年
3	丽晶服饰GMM系统V8.0	粤DGY-2010-0248	2015.3.19	五年
4	丽晶服饰MCS系统V8.0	粤DGY-2010-0247	2015.3.19	五年
5	丽晶服饰MRPII系统V8.0	粤DGY-2010-0246	2015.3.19	五年
6	丽晶服饰PMC系统V8.0	粤DGY-2010-0245	2015.3.19	五年
7	丽晶移动仓库管理系统V3.0	粤DGY-2013-0574	2013.4.9	五年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有效期
8	丽晶服装零售店铺综合管理软件V3.0	粤DGY-2013-0804	2013.5.28	五年
9	丽晶数据交换平台管理软件V3.0	粤DGY-2013-0983	2013.6.28	五年
10	丽晶仓位管理软件	粤DGY-2013-1277	2013.9.2	五年
11	丽晶电子商务管理软件V5.0	粤DGY-2013-1276	2013.9.2	五年
12	丽晶订货会管理软件V8.0	粤DGY-2013-1275	2013.9.2	五年
13	丽晶会员管理软件V8.0	粤DGY-2013-1274	2013.9.2	五年
14	丽晶商业智能客户端管理软件V8.0	粤DGY-2013-1791	2013.10.29	五年
15	丽晶商业智能分析软件V3.0	粤DGY-2013-1792	2013.10.29	五年
16	丽晶企业信息化云平台管理软件V5.0	粤DGY-2015-0226	2015.1.30	五年
17	丽晶企业信息平台管理软件V5.0	粤DGY-2015-0227	2015.1.30	五年
18	丽晶微商城商业管理软件V3.0	粤DGY-2015-0228	2015.1.30	五年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账面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型	使用年限 (年)	2014-12-31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办公设备	3	856,746.54	364,478.64	492,267.90	57.46%

运输设备	5	832,069.13	732,746.03	99,323.10	11.94%
合计	-	1,688,815.67	1,097,224.67	591,591.00	-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办公设备和运输设备。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有抵押、质押、担保的情况。

2、房屋租赁

公司目前无自有房产，共租赁有 3 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产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	租赁期
1	股份公司	刘凤屏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科韵路33-49号C幢D房	188.00	17,860.00	2014-1-1 至2015-12-30
2	股份公司	刘凤屏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科韵路33-49号C幢D-1房	170.00	16,150.00	2014-1-1 至2015-12-30
3	股份公司	史青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天安总部中心15号楼102室	367.70	无偿	2014-4-1至 2015-6-30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史青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其持有的办公场所无偿租用给公司使用，支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并签署了《关于广州新未来电脑有限公司无偿使用本人房屋的声明》。

2015 年 6 月 30 日后，史青将按照市场房屋租赁价格将其持有办公场所租赁给公司使用。

(六) 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人数 85 人，其人员结构如下列各表所

示。

(1) 岗位结构

员工岗位	人数	比例
研发人员	39	45.88%
销售人员	14	16.47%
财务人员	3	3.53%
客户服务人员	22	25.88%
行政人事人员	7	8.24%
合 计	85	100.00%

(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	-
大学本科	28	32.94%
大专	42	49.41%
高中或中专及以下	15	17.65%
合 计	85	100.00%

(3) 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30 岁及以下	28	32.94%
31 岁至 40 岁	51	60.00%
41 岁至 50 岁	6	7.06%
50 岁以上	-	-
合 计	85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部门负责研发。自公司成立以来，研发队伍不断壮大，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39 人，公司员工中本科学历 28 人，大专学历 45 人。公司技术骨干具有较丰富的研发经验，整体素质较高。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史青女士，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江旭东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

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翟力铭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 公司监事”。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任期，公司将根据公司的发展变化，综合判断核心技术人员是否符合公司要求。

最近两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史青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00.00	50.00
江旭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300.00	30.00
翟力铭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0	0
合计	-	800.00	80.00

(七)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无。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 业务收入构成

(1) 营业收入按类别分类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	增长率 (%)	金额(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6,893,687.12	100.00	23.31	13,700,660.38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6,893,687.12	100.00		13,700,660.38	100.00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软件	15,030,704.42	88.97	11,970,344.53	87.37
硬件	828,692.94	4.91	791,538.44	5.78
维护服务	1,034,289.76	6.12	938,777.41	6.85
合计	16,893,687.12	100.00	13,700,660.38	100.00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所在地区分类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东北地区	21,282.05	0.13	209,969.22	1.53
华北地区	1,685,241.02	9.98	1,639,046.87	11.96
华东地区	7,375,126.85	43.66	5,943,685.92	43.38
华南地区	5,873,768.40	34.77	5,095,430.14	37.19
华中地区	1,337,177.08	7.92	550,734.77	4.02
西北地区	25,897.42	0.15	93,117.07	0.68
西南地区	575,194.30	3.40	168,676.39	1.23
合计	16,893,687.12	100.00	13,700,660.38	100.00

(二) 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各类软件产品的主要客户为服饰时尚行业中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2014 年度		
客 户	销售金额 (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广州市格风服饰有限公司	1,113,675.22	6.59
上海山考特服饰有限公司	945,433.97	5.60
上海翱鹭贸易有限公司	709,401.73	4.20
湖北杰之行体育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35,211.27	3.76
深圳市影儿服饰有限公司	519,230.80	3.07
合计	3,922,952.99	23.22
2013 年度		
客 户	销售金额 (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广州英爱贸易有限公司	1,464,153.02	10.69
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71,709.40	3.44
天津市宽猫咪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374,358.97	2.73
上海欧帛服饰有限公司	372,222.22	2.72
广州市曲线美内衣有限公司	324,786.33	2.37
合计	3,007,229.94	21.95

2013年、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1.95%、23.22%，公司客户较为分散，对主要客户变更所带来的经营风险抵抗能力较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产品原材料情况及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采购的物资为手持终端和外购软件系统。公司采购金额较小，采购渠道较为集中，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够确保配件的供应。公司将软件实施、售后等服务外包给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并签署了《技术服务外包合同》。

公司所用能源为软件研发设计及日常办公所需的电力，占成本的比重较低。公司所在地电力供应充足。

1、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2014年度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盈丰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手持终端	425,256.42	73.90
先特计软件（苏州）有限公司	终端软件系统	131,410.26	22.84
广州市旭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加密狗系统	18,803.43	3.27
合计		575,470.11	100.00
2013年度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盈丰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手持终端	663,632.48	77.82
广州市旭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终端软件系统	98,290.60	11.53
先特计软件（苏州）有限公司	加密狗系统	87,606.84	10.27
深圳市轩辕条形码技术有限公司	手持终端	3,205.13	0.38
合计		852,735.0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较为集中，但公司供应商所产设备或软件产品的技术已较为成熟，满足公司需求的供应商较多，市场环境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寻找可替代供应商较为容易，可以根据具体业务需求随时更换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而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且公司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较小，若分散向多个供应商采购，会增加时间和人力等成本，反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所以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

2、技术外包情况

2014 年度		
技术外包商	外包费用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	9.39
合计	1,800,000.00	9.39
2013 年度		
技术外包商	外包费用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	7.61
合计	1,800,000.00	7.61

2013 年和 2014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公司专注于基于云技术的时尚企业信息化平台研发，出现自有实施及售后维护人力资源不足状况，公司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在项目较多人员紧张时，将部分中小项目的软件实施、免费维护期（通常为 1 年）内的售后维护及免费维护期之后的售后维护外包予丽新公司。其中，软件实施具体包括用户培训、软件初始化以及软件上线工作；售后维护具体包括电话咨询、上门故障排查等。由于按照外包服务耗费工时确定外包价格可操作性较低且双方出于锁定收入成本考虑，外包价格以公司每年对外签订合同总额的 10% 左右为基础确定，2013 年和 2014 年实际发生外包成本均

为 180.00 万，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61%及 9.39%。

此外，丽新公司在提供外包服务的过程中，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积累了自己的销售渠道，自行开发了使用公司软件产品的客户，基于公平原则，公司将软件产品以标准售价的折扣价(参照战略客户标准)先行售予丽新公司，再由丽新公司自行定价售予终端客户以弥补其渠道开拓支出。上述事项仅涉及公司部分标准化软件产品，主要为公司早期研发产品丽晶服饰 MCS 系统（2008 年 1 月 8 日开发完成），终端客户主要为小微服饰批发零售企业，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上述代理分别实现收入 471,709.40 元和 453,162.3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4%及 2.68%。上述事项公司未与丽新公司签署代理销售合同，年终丽新公司向公司报送终端销售清单进行结算。所以，报告期内公司并未主动建立自己的代理渠道，除上述事项导致公司直接销售对象与终端客户不一致外，不存在向专业代理商销售公司软件产品的行为，故公司销售模式实质上不包括代理销售模式。

公司将软件现场实施和售后运营维护服务外包予丽新公司是基于自有实施及售后维护人力资源不足状况作出的理性选择，其可以缓解报告期公司专注于基于云技术的时尚企业信息化平台研发造成的人力资源紧张状况，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基于交易方便和锁定收入成本考虑，双方协商的简易定价方式公平合理，未对公司利益造成任何损害。基于现实原因形成的形式上的丽新公司代理销售公司产品，弥补了丽新公司自行开拓销售渠道支出，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价格参照战略客户折扣价公平合理，未对公司利益造成任何损害。

针对公司与丽新公司的未来交易，公司已与丽新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4 日签署如下合同终止协议（甲方：公司，乙方：丽新公司）：“由于业务延续性，外包服务合作将延续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甲乙双方终止外包服务合作，在业务延续期内，外包服务费按每月 10 万元执行。”因外包合作而产生的代理合作已于 2015 年 3 月份终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丽新公司中占有权益，与丽新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业务合同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履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2014 年度					
1	深圳影儿时尚集团有限公司	1,680,000.00 元	Fashion360 平台、供应链管理、电子商务、门店 POS、仓位管理系统等	2014-6-10	正在履行
2	上海山考特服饰有限公司	910,000.00 元	ERP 系统、零售店铺综合管理软件、智能分析软件等	2014-6-17	履行完毕
3	湖北杰之行体育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43,000.00 元	零售店铺综合管理软件、智能客户管理软件、ERP 系统等	2014-7-14	履行完毕
4	杭州欧咖服饰有限公司	400,000.00 元	ERP 系统、会员管理系统、电子商务、店铺综合管理系统等	2014-9-15	履行完毕
5	北京永福联众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元	MCS 系统、货品标签管理、会员管理、PMC 系统、电子商务等	2014-11-17	履行完毕
2013 年度					
6	广州市格风服饰有限公司	1,258,000.00 元	MCS 系统、店铺综合管理软件、会员管理软件等	2013-6-18	履行完毕
7	上海翱鸞贸易有限公司	830,000.00 元	MCS 系统、会员管理软件、店铺管理软件等	2013-12-17	履行完毕
8	上海凌迪时装有发公司	580,000.00 元	ERP 系统、店铺管理软件、会员管理软件等	2013-7-2	履行完毕
9	天津市宽猫咪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438,000.00 元	分销管理系统、POS 管理系统等	2013-2-1	履行完毕
10	上海芙儿优婴童睡眠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元	MCS 系统、会员管理软件、店铺管理软件等	2013-9-30	履行完毕
11	湖南多喜爱	338,000.00 元	POS 系统	2013-5-16	履行完毕
12	浙江金梭纺织有限公司	338,000.00 元	ERP 系统等	2013-4-2	履行完毕

2、采购及技术外包合同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总金额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1	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0万元每年； 2015年1-6月 为每月10万元	软件实施、售后等服务	2011-10-28至 2015-6-30	正在履行
---	---------------	----------------------------------	------------	--------------------------	------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目前不存在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及发展的法律风险。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服饰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领域。公司资深研发团队运用云计算技术、移动互联网技术、.NET技术和JAVA等技术，结合公司拥有的19项软件著作权，开发了Fashion和MyRegent两个系列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向大中小等不同服饰企业提供专业企业资源管理软件产品，从而获取收益。公司主要客户有深圳影儿时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凌迪时装有发公司、广州市格风服饰有限公司等。

（二）研发模式

公司每个软件项目的总体研发分为五大阶段：启动阶段、需求调研阶段、计划编制阶段、实施阶段和售后服务阶段。

1、启动阶段

此阶段处于整个项目研发工作的最前期，公司在合同签定后，指定项目经理，成立项目组，授权项目组织完成项目目标。公司项目组与客户共同成立项目实施组织，根据项目合同编制总体项目计划，召开项目启动会。同时，商务经理配合公司项目组，将积累的项目和客户信息转交给项目组。将项目组正式介绍给客户，配合项目组建立与客户的联系。

2、需求调研阶段

公司项目组在需求调研阶段主要从五个方面进行，包括业务流程调研、单据格式调研、单据打印调研、业务查询调研和决策支持调研。每个方面又从公司总部和各区域分部不同角度进行调研，详细综述和说明客户的各项需求，保证后续阶段工作的顺利开展。

3、计划编制阶段

在此阶段公司项目组在基于项目调研成果和客户签署的需求分析报告的基础上，反复论证，制定详细、充分的项目计划可行性分析，最后，编制出项目进度计划，并与客户不断沟通协商，共同推进项目进程。同时，客户配合公司项目组进行以上项目计划的编制，签署进度计划。

4、实施阶段

根据用户确认的需求分析报告和进度计划的要求，公司的项目组软件产品开发人员根据要求对客户业务流程、单据格式及打印方案、查询方案、决策报表等制作软件以实现功能。然后进行软件基础资料的准备和数据初装环境的搭建，以开展软件初装及初装培训。接下来，公司项目组指针对初装的产品进行功能测试，以便发现问题和回应客户提出新的应用需求，供实施人员完善产品的功能，针对测试发现的问题以及客户提出的新的需求，现场实施人员进行用户化开发，待用户化开发后，对产品再进行二次测试，测试完成后，进行产品的试运行。试运行过程中进行问题总结，实施人员对产品进行完善。运行成功后，产品正式交付使用。产品经过试运行、上线应用后，双方组织人员进行项目验收，并出具项目验收报告。

5、售后服务阶段

产品正式上线运行、验收结束后，公司将提供一定时期的软件运行跟踪和免费维护服务。双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签订售后服务协议。

6、研发模式主要阶段情况

项目主要阶段	阶段组成	阶段主要目标	可交付成果
启动阶段	成立项目组	-	《项目任务书》
	编制总体项目计划	-	《总体项目计划》
	启动会	项目启动会	《启动大会》PPT
需求调研	编制需求调研计划	-	《需求调研计划》
	用户签署调研计划	-	签署的《需求调研计划》

项目主要阶段		阶段组成	阶段主要目标	可交付成果	
		需求调研	-	-	
		需求分析	-	《需求分析报告》	
		需求分析报告确认	需求调研结束	签署的《需求分析报告》	
计划编制阶段		编制实施进度计划	-	《项目进度计划》	
		软件实现计划	-		
		初装及初装培训计划	-		
		测试及试运行计划	-		
		验收计划	项目进度计划确认		
实施阶段	软件实现	软件实现	个性应用开发完成，软件交付	软件交付（介质：光盘）	
	数据初装	初装资料准备	-	-	
		初装环境准备	-	-	
		初装培训及数据初装	-	《用户手册》	
		初装检查及总结	数据初装完成	《数据初装总结表》	
	培训及考核	培训环境准备	-	-	
		培训	-	-	
		培训考核	培训完成	培训考核	
	测试及试运行	测试及测试反馈	-	-	
		个性化修改	修改完成	《用户化开发计划单》	
		试运行	-	-	
		试运行总结	试运行完成	《试运行总结》	
	验收	总体验收	验收完成	《项目验收报告》	
	质量跟踪	跟踪实施质量	软件运行正常	《项目实施跟踪记录表》 《项目变更说明书》	
	售后服务		文档提交、技术转移	-	-
			用户签署售后服务协议	-	签署的《售后服务协议》
			跟踪服务	项目完成	-

（三）销售模式

公司划分广州、深圳、华南、华东、华中、华北、福建、浙江、上海九个销售区域，并由专人负责不同区域的市场推广和销售。公司一方面凭靠自身在现有客户群体中树立的良好口碑，通过现有客户介绍开发新客户，推广公司产品；另一方面，应用多种渠道寻找潜在客户，开拓新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重视客户体验，对已有客户通过回访，保持沟通，维护良好的客户关系。

目前，公司尚未形成代理销售体系，公司唯一代理商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外包服务提供商，丽新公司在提供外包服务的过程中，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积累了自己的销售渠道，自行开发了使用公司软件产品的客户，基于公平原则，公司将软件产品以标准售价的折扣价(参照战略客户标准)先行售予丽新公司，再由丽新公司自行定价售予终端客户以弥补其渠道开拓支出。上述事项仅涉及公司部分标准化软件产品，主要为公司早期研发产品丽晶服饰 MCS 系统(2008年1月8日开发完成)，终端客户主要为小微服饰批发零售企业。所以，报告期内公司并未主动建立自己的代理渠道，除上述事项导致公司直接销售对象与终端客户不一致外，不存在向专业代理商销售公司软件产品的行为，故公司销售模式实质上不包括代理销售模式。公司同丽新公司的代理合作已于2015年3月份终止。

（四）维护服务模式

公司在划分维护服务时，将对客户所购产品的升级、二次开发等归为软件产品销售业务，将对客户的培训、日常运行维护、售后服务等归为维护服务业务。

公司在产品销售给客户后的一定期限内提供免费的维护服务，超过合同规定期限后提供有偿维护服务。模式主要分为两种，一种为公司在软件产品验收后提供定期的免费的软件系统维护服务；另一种为公司通过其他服务外包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种收费的然间维护服务。后者模式中，在有偿维护服务中，针对公司的主要客户或所购产品技术含量较高的客户，由公司直接对其进行维护服务并收取费用；针对其他客户，公司通过外包的方式提供维护服务。在外包服务中，公司向第三方软件服务维护维护服务公司支付一定的服务外包费用，由有该第三方

承担对公司客户的软件维护服务并收取相应费用，公司不再收取该部分费用。通过此种方式，降低公司在后期软件维护服务中所服务的人力成本，进而集中优势技术人才资源投入到产品研发当中，提高公司人力资源利用效率。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企业信息化系统和解决方案的规划、设计、开发与销售、维护以及其他增值服务。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致力于研发和设计服饰时尚行业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及其衍生系统，是信息化解决方案的一个分支。公司在该细分行业中，专业化程度高，具备为服饰时尚行业提供软件支持的特有基础。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信部，工信部下设的软件服务业司直接负责指导软件行业发展。其机构职责是指导软件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开发。

行业自律性协会为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由从事软件研究开发、出版、销售、培训，从事信息化系统研究开发，开展信息服务，以及为软件产业提供咨询、市场调研、投融资服务和其他中介服务等的企事业单位与个人自愿结合组成。是唯一代表中国软件产业界并具有全国性一级社团法人资格的行业组织。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和政策名称	生效日期	发布机构
1	《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2000年6月24日	国务院
2	《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	2000年7月1日	财政部、国税总局、海关总署

3	《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税收政策的通知》	2002年1月1日	财务部、国家税务总局
4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2011年1月1日	财政部、国税总局
5	《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2011年1月1日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6	《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2011年1月28日	国务院
7	《关于加快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若干意见》	2011年4月6日	工信部、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商务部、 国资委
8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2011年6月1日	国家发改委
9	《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1月19日	工信部
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4月6日	工信部
11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2012年7月9日	国务院
12	关于印发《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	2013年4月1日	工信部、发改委、 财政部、国税总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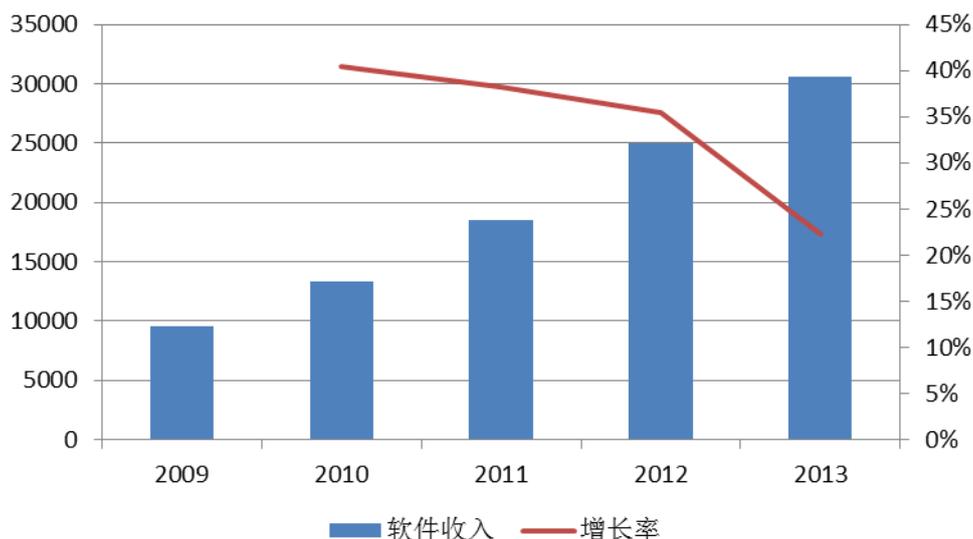
（二）软件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工信部颁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附加值高、应用领域广、渗透能力强、资源消耗低、人力资源利用充分等突出特点，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十二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是深化改革开放、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时期。全球软件技术和产业格局孕育着新一轮重大变革，为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带来创新突破、应用深化、融合发展的战略机遇。

全国软件业务收入和增长率情况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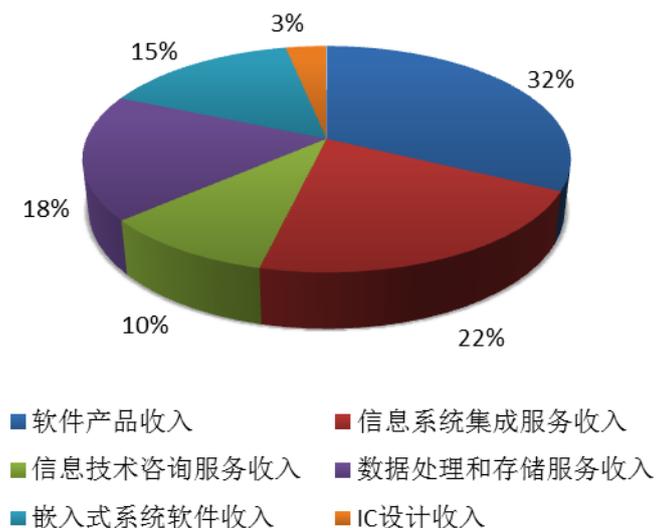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工信部

在 2009 年至 2013 年，我国软件行业的软件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和迅速的增长，年增长率保持在 20% 以上，年复合增长率为 33.91%，显著高于同期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长。在我国加快产业经济发展转型，推动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促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的大背景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支撑引领的作用和地位将更加突出。

“十二五”时期，实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平稳较快发展，产业的整体质量效益得到全面提升，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应用水平明显提高，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促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的服务支撑能力显著增强。到 2015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业务收入突破 4 万亿元，打造一批著名软件产品和服务品牌。

在软件业务收入结构方面，2013 年，软件产品收入占全年软件业务收入的 32%，达到 9877 亿元，增速为 25.7%。软件产品收入的比重较大，增长趋势明显，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2013 年全国软件业务收入结构情况



数据来源：工信部

（三）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1、主要业务模式

公司未来的主要业务模式将由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的销售向提供完整的、定制的企业信息管理系统服务方向转换。公司目前主要业务模式是软件产品的设计、开发和销售，在面向需求的市场竞争背景下，通过应用移动互联网技术、云计算技术，公司将积极转换业务模式，以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服务为前提，充分利用新技术、新思维，提高产品质量来实现客户的资源优化配置，产生高附加值，提升公司未来的核心竞争力。

2、市场拓展

公司未来的市场活动和销售过程将实现互联网化，利用互联网技术维护和开拓新的市场区域，将传统的销售模式进行升级，使其适应新的市场竞争环境，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在未来的业务拓展方向，公司筹划向化妆品行业延伸业务领域，增加新的客户群体。

3、云计算技术的应用

云计算技术是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提供动态扩展且虚拟化的一种计算方

式。公司未来的服务产品将基于云计算技术而进一步设计和开发，实现公司产品部署云计算化，产品实施和交付验收云计算化，客户培训云计算化，达到对客户的服务无处不在，客户可以随时随地使用公司提供的服务，并且，降低客户的使用成本，使得客户能够在不拥有计算设备的情况下以较小的成本完成相关应用功能。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人才壁垒

服饰行业信息管理系统软件产品的设计、开发和维护需要大量优秀的软件设计和开发人员，同时，更需要有对服饰行业的管理、仓储、销售等环节有深刻理解的项目管理人员。公司建立高素质、高技能的人才队伍，需要一定时间的积累，不同专业人员之间工作的高效配合，更需要长时间的磨合才能形成，建立起优秀的项目团队，这对新进入该软件细分行业的竞争对手构成了一定的人才壁垒阻碍。

2、经验和品牌壁垒

客户往往对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等信息管理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可靠性具有很高的要求，在项目招投标时，客户往往十分重视相关企业的历史项目经验和口碑。只有长期从该相关领域的企业，拥有成功的项目经验，并在市场上具有良好口碑和形象的企业才能保持较强的竞争优势。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在项目经验的积累和市场品牌的建立方面有较高的壁垒。

3、技术壁垒

目前软件行业的许多技术比较成熟，通用性较高，但是一套完整的服饰企业信息管理系统涉及软件技术、电子技术和服饰企业管理等多学科的知识，属于技术密集型、知识密集型行业。在服饰企业信息管理系统领域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和服务能力，企业必须拥有上述各类专业技术，同时具备相应技术经验的积累和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已进入行业的企业在研发方面有深厚积累，通过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等对自身技术优势进行保护，提高了后进入者取得专业技术的成本。新进入行业的企业难以在短期内积累足够的技术和经验，因此难以对现有竞争格

局产生冲击，行业技术门槛较高。

4、客户资源壁垒

忠实、稳定的客户资源是企业通过长时间为其提供优质的服务而逐渐建立起来的。客户在使用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及相关信息管理系统时，对软件企业产品的使用习惯，对日常问题的反馈处理，以及对后续服务和软件应用功能扩展的需要，使得客户在对原有服务厂商和产品容易形成一定的依赖性。新进去该行业的企业难以在短时间内培养及保持稳定的客户资源，阻碍其发展客户，开拓市场。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政策规划推动软件产业进一步发展

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近年来，在国家一系列政策措施的扶持下，经过各方面共同努力，我国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迅速扩大，技术水平显著提升，有力推动了国家信息化建设。

（1）国务院于 2011 年 1 月 28 日颁布《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继续完善激励措施，明确政策导向，对于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具有重要意义。该政策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对我国境内新办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政策。同时，鼓励软件企业大力开发软件测试和评价技术，完善相关标准，提升软件研发能力，提高软件质量，加强品牌建设，增强产品竞争力。

（2）公司所在行业还受到《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一系列的法规和政策的支持，行业政策环境良好。在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行业将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长期支持，整体发展依然会保持较高的速度。

2、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

在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坚持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工业化促进信

息化为指导下，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中指出：全面提高信息化水平。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经济社会信息化。

2011年4月6日，工信部等五部委颁布《关于加快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若干意见》（工信部联信[2011]160号）（以下简称“意见”），提出：“推进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的综合集成，加快建立现代经营管理体系；提升信息产业支撑“两化”深度融合的能力 促进信息产业加快发展”等目标。并给出主要措施，包括：“加大财政资金和金融支持力度；加快发展和完善行业信息化服务体系；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国际交流”等方面。

该“意见”还提出发展目标：“到2015年，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取得重大突破，信息技术在企业生产经营和管理的主要领域、主要环节得到充分有效应用，业务流程优化再造和产业链协同能力显著增强”。

国家“两化”深度融合的发展战略及规划目标，将为软件行业的高速发展带来有力推动作用。

3、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新应用所带来的机遇

云计算技术不但可以为企业降低经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还可以整合产业链的上下游服务，实现企业与供应商、客户的信息共享，打造全新的行业生态系统和产品价值链。

企业采用云计算技术，不再需要在前期大量购买硬件和软件来构建服务平台，只需要向云计算服务商提出需求，就可以获得按需定制的、经济的云平台服务，来满足企业所需要的存储、计算等功能。由于云计算技术可以为企业提供灵活和自由平台服务，能够帮助企业打开新的商业模式，实现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丽晶软件基于云技术推出的 Fashion 系列服饰企业信息管理解决方案，将新的技术很好的融入到公司产品，帮助服饰企业提高信息化管理效率。公司顺应市场形势的发展，在未来将有更大的业务发展空间。

（六）行业风险特征

1、产业政策风险

国家近些年出台了若干推动软件信息产业发展的政策与规划，支持软件信息技术产业不断创新，做大做强一批软件企业，培养一批优秀的行业人才，同时，对软件信息技术企业给予优惠的税收政策，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各项政策极大地推动了行业的发展，但是若未来国家经济发展方向改变，对软件信息技术产业的优惠政策减少或取消，则会对该行业的发展，尤其是中小企业的发展，带来不利条件，存在一定政策性风险。但从国家中短期发展规划来看，政策性风险较小。

2、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处软件信息技术行业属于技术创新行业，行业技术发展迅速，新技术不断推出，公司若要保持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需要紧跟技术发展，不断设计研发新的产品，来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对信息技术的需求。如果公司对技术的革新，产品的发展方向把握不当，或没有及时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则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存在一定的技术更新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近些年，我国经济保持高速发展，经济规模和经济发展质量不断提高，国际上技术实力强大的跨国公司不断重视中国市场，积极发展在中国的相关业务，同时在国内各项政策的扶持下，软件信息技术行业也得到了高速的发展，出现了一大批优秀企业，市场竞争逐步加剧。若公司不能在技术革新、产品研发、客户维护等方面进一步增强自身优势，则将面对市场竞争加剧所带来的风险。

4、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是自主创新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公司所处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主要体现为产品应用功能和研发实力的竞争，因此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和持续的技术研发能力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注重研发投入，成立至今通过自主创新取得了多项软件著作权和软件产品认证。公司研发团队也在不断壮大，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技术研发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则会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技术革新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向核心人员转让股权、建立良好的企业文化和有竞争力的薪酬奖励机制等方式，吸引和留住人才，一定程度上将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显著降低。

5、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软件行业是信息化时代的代表性产业，是近些年国家重点鼓励发展并增长速度最快的高技术行业之一。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在报告期内暂未发生被盗版及侵权事件。但鉴于软件易于复制的特点，公司的产品存在被盗版的风险。如果公司的软件遭受较大范围的盗版、仿冒，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6、服饰行业市场容量降低风险

公司所开发的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服饰企业，公司在该细分领域专业性强，具有较好的口碑。在我国产业升级转型的背景下，一些竞争力弱、规模小的服饰企业可能会在转型中被淘汰。如果被淘汰的服饰企业比例增加，将导致公司业务的市场容量降低，一定程度影响公司的发展，存在一定的服饰行业市场容量降低的风险。

（七）公司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网络技术、软件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信息技术革新给现代社会生产经营活动带来了极大的便利。国家持续出台相关政策鼓励软件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不断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的深度融合。在全国经济结构转型的大背景下，软件信息技术行业在未来将得到迅猛的发展。广阔的市场前景和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将吸引了众多企业进入该行业，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公司目前在全国多个省份及主要城市设有办事处，在以开发市场内拥有较多优质且稳定的客户，并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所处的软件行业细分行业，在客户资源上对其他竞争对手有一定排他性，客户一旦与软件技术服务商建立起良好商业关系，便对服务商产生一定的依赖性。公司长期保持与每个客户的稳定关系，这对公司在稳固现有市场并进一步拓展其他市场空间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在日常经营的过程中，不断总结教训、积累经验，并将其融入到软件研发与实施过程中，充分满足客户的各种应用需求，使公司的软件产品在同类产品

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的软件产品灵活、开放，紧跟新技术的发展，为客户提供持续的，可延伸的各类企业信息管理服务，进一步满足客户对信息管理系统不同要求。

2、公司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公司成立于 1995 年，近 20 年的行业从业历程，使公司形成了较强的软件开发能力，积累了丰富的服饰行业软件服务经验，在市场中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形成了较好的市场口碑。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十分重视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形成了一只业务技能强、职业素质高的研发团队。2013 年、2014 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占到了公司营业收入的 18.77% 和 17.93%。长期的研发投入使公司拥有了大量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目前，公司共拥有 19 项由国家版权局认定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公司研发团队不仅在软件设计、开发方面有较强的技术能力，还具备对服饰行业的相关专业知识，为公司在服饰企业信息系统细分行业内保持持续的创新能力和技术领先地位提供了保障。

公司不断开拓市场区域，目前已在华南、华东、华中、华北各大区域以及全国多个主要城市和地区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公司在为客户持续服务的过程中积累了良好的声誉和口碑，通过不断将客户需求转化为定制化产品的方法，持续满足客户需要、提高客户忠诚度，同时进一步拓展现有区域和其他区域的新客户资源。

3、公司竞争优劣势

(1) 公司竞争优势

① 技术优势

公司经过通过坚持自主研发，不断掌握新技术，并申请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为公司后续业务的拓展打下良好基础。公司产品具有模块化的特点，客户根据自身需求选择一种或几种功能产品，灵活度高，适应性强。同时，公司产品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稳定性较高，可靠性较强。公司在服饰行业信息化方面有自己的总结和技术理论，并将继续深入探究该方向技术应用。

②细分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专注于服饰企业的信息化服务，管理层团队、核心技术团队，拥有多年为服饰企业服务的经验，对服饰行业有较深的理解。公司产品结合了服饰行业的管理经验和经营理念，将服饰行业的特点融入其中，相比一般的企业信息化产品更具有专业性、实用性。公司将细分领域的行业经验，充分应用到产品研发当中以满足该细分行业客户对专业性的需求。相对与其他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在细分行业具有经验优势。

③产品粘性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为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客户需要花费一定的人力、物力去使用和掌握该产品的使用方式，以提高客户日常生产经营效率。客户一经熟悉公司产品，将对产品产生使用粘性，同时，公司通过不断向客户提供升级、维护等其他服务，行业内其他公司很难再取得该客户资源。公司产品的使用粘性特点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了公司竞争优势。

④云计算、移动互联网概念下的先发优势

公司积极研究开发新技术，并将当前最前沿的信息技术融入公司产品之中。目前，公司以成功将云计算、移动互联网技术应用在公司产品中，并推出了新一代的企业信息化产品，引导客户使用新技术来提升其经营效率。公司在创新技术应用中保持较为领先的地位，在细分行业市场竞争中具有先发优势。

(2) 公司竞争劣势

①资金规模有限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技术不断更新，公司需要不断投入人力、物力到技术研发中，需要一定的资金支持；另一方面，公司在面向全国推广产品时，亦需要资金支持进行宣传和开拓。公司当前较小的资金规模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速度。公司希望通过在新三板挂牌，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壮大公司的资金规模，帮助公司发展。

②销售体系有待完善

公司现阶段整体规模偏小，一定程度制约了公司销售体系的建设。公司在拓展二、三、四线城市市场时，由于销售人员有限，市场拓展受到阻力。公司已经逐步重视并加大该方面的建设，在未来将通过添加代理的方式打开其他地区市场，并完善公司销售体系，保证公司顺利进行市场拓展。

4、主要业务领域竞争对手

目前，公司在服饰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领域的主要国内竞争对手包括：上海百胜软件有限公司、上海伯俊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等。

(1) 上海百胜软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2 月，主营业务为服饰企业的信息化系统的设计、开发和销售。

(2) 上海伯俊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9 月，主营业务为服饰企业的信息化系统的设计、开发和销售。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本架构：有限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有限公司设1名执行董事（有限公司最初设立时曾短暂设立董事会）和1名监事。有限公司股东会对有限公司的设立、选举或聘任管理层、增资、经营范围变更、住所变更、历次章程修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都做出了决议并及时办理了工商备案、变更登记。但是，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也存在一定瑕疵，如存在执行董事、监事未及时改选、未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发布相关会议通知、部分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未对关联交易建立专门的审批制度、关联交易未经决策审批程序等情况。

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在主办券商和法律顾问的帮助下逐步完善公司治理工作。2015年1月28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审议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义务做了更加规范明确的规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三会”召开程序进一步细化，对“三会”运作机制进一步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从制度层面有效确保了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同时，创立大会上，公司选举5名董事组成董事会，选举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同日召开的董事会选举了一名董事长并任命了3名高级管理人员，同日召开的监事会选举了一名监事会主席。至此，公司“三会一层”治理结构正式建立。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会议、一次董事会会议、一次监事会会议，“三会”人员均亲自出席并表决，三会文件完整，均能够发布书面通知，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文件均保存完整；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顺利执行。

综上，公司治理机制健全，运行情况良好，三会机构及其人员、高级管理人

员能够认真、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公司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目前已经根据《公司法》、行业规范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形成了“三会一层”相互支持、相互制约的公司治理体系。保证了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一）依照其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并就股东的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包括：（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

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控股股东变化等信息；（五）企业文化建设；（六）按照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七）投资者关注的与公司有关的信息。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都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并就该关联交易的原因、公平性、合法性发表意见，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召集人负责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对会议审议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进行审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会议主持人应提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有义务主动向会议说明关联关系并申请回避表决。”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或委托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了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存在一些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后，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各部门均制定了适合自身发展要求的一系列规章制度，确保在公司经营、人事管理、财务等各个环节都有章可循。

另外，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都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实际控制人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如下：

2013年3月13日，广州市地税第一稽查局向有限公司出具穗地税稽一罚[2013]5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两项违法事实：2010年1月至2011年12月期间，签订的财产租赁合同及购销合同少缴印花税；2010年1月至2011年12月期间，有使用不合法凭证入账的行为。以上事项共计罚款2,559.96元，公司已经于2013年4月2日缴纳了上述罚款。

上述违法事实不属于“两年”申报期内事项，系因相关人员粗心大意、对相关税务法规了解不透彻所致，并非故意所为。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纳税制度建设，以国家税收制度、政策及公司所在地的地方税收制度、政策为基础，结合公司经营特点制定了相应的税务管理制度，制度中明确各税种的纳税义务时间、计税依据、申报方式等内容。同时，公司不定期组织各部门主要人员进行财务和税务知识的培训，对大额的发票进行网上真伪查验，对不符合税务制度规定的发票坚决予以拒收，从源头上杜绝不合法凭证入账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本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所约定的经营范围开展业务。公司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资质许可及经营所需企业业务资源，对公司股东不存在重大依赖。本公司经营的业务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未发生过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经营场所、商标、软件著作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目前不存在资产、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员工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并领取薪酬；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领取薪酬；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对所发生的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设立后及时办理了国税和地税的《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收缴纳。

（五）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建立了“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架构，各机构独立规范运行。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史青委托香港朋友陈林代为设立的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在香港注册设立，英文名称为

SUN REGENT TECHNOLOGY(HK) LIMITED，注册编号：1658768，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弥敦道 655 号 10 楼 1011 室，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 万港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害，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1、本人/本公司及与本人/本公司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与本人/本公司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本公司及与本人/本公司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本人/本公司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额、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5、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曾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已全部清理完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目前，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史青	董事长、总经理	5,000,000	50.00	0	50.00
2	江旭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3,000,000	30.00	0	30.00

3	耿俊	董事	0	0	1,200,000	12.00
4	徐亮	董事	0	0	800,000	8.00
5	温铁云	董事、 董事会秘书	0	0	0	0.00
6	吕静	监事	0	0	0	0.00
7	李玉兰	监事	0	0	0	0.00
8	翟力铭	监事	0	0	0	0.00
合计			8,000,000	80.00	2,000,000	100.00

（二）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史青与江旭东为夫妻关系，耿俊为史青妹夫。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全部董事、监事、高管均签订了《承诺函》，对各人的任职资格、投资及兼职情况、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情况、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国籍及境外居留权情况进行了承诺。

（四）在其它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公司的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耿俊	董事	鑫丽祥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股东
2	徐亮	董事	鑫丽祥	监事	公司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鑫丽祥未开展任何实质性经营业务，与公司利益无冲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所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对象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投资对象与本公司关系
----	----	-------	------	--------	---------	------------

1	耿俊	董事	鑫丽祥	600,000.00	60.00	公司股东
2	徐亮	董事	鑫丽祥	400,000.00	40.00	公司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鑫丽祥未开展任何实质性的经营业务，与公司利益没有冲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所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3年至2014年9月，有限公司为外资企业，陈林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工商备案，实际由史青行使具体管理职能），许丽担任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0月至2015年2月，公司为内资企业，其中，内资有限公司时期，史青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旭东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耿俊担任有限公司监事；内资股份公司时期，公司健全了治理结构，史青（董事长）、江旭东、温铁云、徐亮、耿俊为公司董事，吕静（监事会主席）、李玉兰、翟力铭为公司监事，史青（总经理）、江旭东（副总经理）、温铁云（董事会秘书）、何宗国（财务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3月至今，何宗国不再担任财务总监，由江旭东兼任财务总监，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不变。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 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发表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

（一）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的财务报表。

（二） 经审计的两年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84,547.16	2,132,317.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32,253.50	2,491,554.00
预付款项	148,148.59	61,708.2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284.50	9,058,152.40
存货	37,092.95	52,991.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149,326.70	13,796,724.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1,591.00	333,710.6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555.55	1,194.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13,396.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965.10	185,295.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3,507.79	520,200.54
资产总计	14,812,834.49	14,316,924.58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850.00
预收款项	877,252.7	2,105,215.00
应付职工薪酬	30,900.00	654,000.00
应交税费	2,730,688.45	2,152,414.8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980.42	41,092.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75,821.57	4,970,572.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675,821.57	4,970,572.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27,652.12	298,586.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09,360.80	8,547,766.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37,012.92	9,346,352.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12,834.49	14,316,924.58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893,687.12	13,700,660.38
减：营业成本	2,433,899.70	2,607,435.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7,261.39	246,390.76
销售费用	4,183,463.85	4,862,097.77
管理费用	7,094,026.30	6,212,019.41
财务费用	-2,242.03	-9,177.62
资产减值损失	314,231.00	411,350.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7,247.87	93,567.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590,294.78	-535,888.49
加：营业外收入	2,485,130.71	2,584,435.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025.6	10,559.96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66,399.89	2,037,987.43
减：所得税费用	775,739.41	329,095.27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290,660.48	1,708,892.16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90,660.48	1,708,892.16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01,247.20	15,361,904.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1,921.29	2,024,435.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17,956.94	9,524,08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01,125.43	26,910,42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0,522.58	1,997,978.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07,669.78	7,189,858.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6,408.87	2,744,281.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0,531.59	21,066,97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85,132.82	32,999,09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5,992.61	-6,088,666.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57,300.00	17,000,000.00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247.87	93,567.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94,547.87	17,093,567.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1,011.07	49,289.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157,300.00	1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58,311.07	17,049,289.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3,763.20	44,278.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2,229.41	-6,044,388.31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2,317.75	8,176,706.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84,547.16	2,132,317.75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298,586.07	8,547,766.37	9,346,35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298,586.07	8,547,766.37	9,346,352.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429,066.05	-3,138,405.57	1,790,660.48
(一) 本期净利润						4,290,660.48	4,290,660.48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90,660.48	4,290,660.48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4,500,000.00						4,500,000.00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4,500,000.00						4,5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本期利润分配					429,066.05	-7,429,066.05	-7,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9,066.05	-429,066.0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00,000.00	-7,000,000.00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727,652.12	5,409,360.80	11,137,012.92

续表：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298,586.07	6,838,874.21	7,637,460.28
加：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298,586.07	6,838,874.21	7,637,460.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8,892.16	1,708,892.16
（一）本年净利润						1,708,892.16	1,708,892.1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08,892.16	1,708,892.16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权益（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298,586.07	8,547,766.37	9,346,352.44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无子公司,不需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4年度、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在50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账龄分析组合	此类应收款项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等组合	关联方款项、职工借款和经营必需且还在继续的经营活动所支付的押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关联方等组合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不计提	不计提
1—2 年 (含 2 年)	5.00	5.00
2—3 年(含 3 年)	10.00	10.00
3—4 年(含 4 年)	20.00	20.00
4—5 年(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说明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帐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四) 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五)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

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六）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年	按规定或合同、协议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

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七）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房屋装修费的摊销年限为3年

（八）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不需要安装的以产品交付并经购货方验收后确认收入；需安装并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对合同约定完工比例的，按合同约定的完工确认条件确认收入。

2、服务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服务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九）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十）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一) 公司各类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及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构成及比例

1、各类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报告期内收入主要来自于丽晶服装零售店铺综合管理软件等服饰 ERP 软件产品的销售及后续服务。公司根据产品服务及类别、销售模式等实际经营特点对不同业务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直销模式：

(1) 软件销售

公司对不需要安装调试（部分安装简单，软件基本通用）的软件，以交付并经购货方验收后根据软件销售合同约定价格确认收入；需要安装实施的软件（部分根据企业需求针对性研发），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客户出具上线验收函）后根据软件销售合同约定价格确认收入。

(2) 硬件销售

公司销售的硬件主要为手持终端等软件配套产品，待确认软件销售收入时根据约定价格一并确认硬件销售收入。

(3) 维护服务

公司在软件维护服务已提供，并经客户确认后根据维护合同约定价格确认收入。

代销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实质上的代销模式，丽新公司为公司代理销售的软件根据年终丽新公司与公司共同确认的年度代销软件结算单及约定价格确认收入。

2、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为企业信息化系统和解决方案的规划、设计、开发与销售、维护以及其他增值服务。公司报告期内收入主要来自于丽晶服装零售店铺综合管理软件等服饰 ERP 软件产品的销售及后续服务。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如下：

(1) 按收入类别分类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	增长率 (%)	金额(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6,893,687.12	100.00	23.31	13,700,660.38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6,893,687.12	100.00		13,700,660.38	100.00

报告内，公司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软件	15,030,704.42	88.97	11,970,344.53	87.37
硬件	828,692.94	4.91	791,538.44	5.78
维护服务	1,034,289.76	6.12	938,777.41	6.85
合计	16,893,687.12	100.00	13,700,660.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软件销售、配套硬件销售和后续维护服务。其中，丽晶服装零售店铺综合管理软件等服饰 ERP 软件的销售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直销	16,440,524.73	97.32	13,228,950.98	96.56
代销	453,162.39	2.68	471,709.40	3.44
合计	16,893,687.12	100.00	13,700,660.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形成代理销售体系，公司唯一代理商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外包服务提供商，丽新公司在提供外包服务的过程中，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积累了自己的销售渠道，自行开发了使用公司软件产品的客户，基于公平原则，公司将软件产品以标准售价的折扣价(参照战略客户标准)先行售予丽新公司，再由丽新公司自行定价售予终端客户以弥补其渠道开拓支出。上述事项仅涉及公司部分标准化软件产品，主要为公司早期研发产品丽晶服饰 MCS 系统(2008 年 1 月 8 日开发完成)，终端客户主要为小微服饰批发零售企业，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上述代理分别实现收入 471,709.40 元和 453,162.3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4%及 2.68%。基于外包合作积累的相互信任，上述事项公司未与丽新公司签署代理销售合同，年终丽新公司向公司报送终端销售客户清单进行结算。所以，报告期内公司并未主动建立自己的代理渠道，除上述事项导致公司直接销售对象与终端客户不一致外，不存在向专业代理商销售公司软件产品的行为，故公司销售模式实质上不包括代理销售模式。丽新公司终端客户集中于三、四线城市，销售金额总体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客户数量	164	166
平均合同金额	16,164.63	16,623.49
合同金额大于 3	18	17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万元数量		

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份终止了同丽新公司的代理合作，由于其销售金额较小，终止代理合作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 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所在地区分类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东北地区	21,282.05	0.13	209,969.22	1.53
华北地区	1,685,241.02	9.98	1,639,046.87	11.96
华东地区	7,375,126.85	43.66	5,943,685.92	43.38
华南地区	5,873,768.40	34.77	5,095,430.14	37.19
华中地区	1,337,177.08	7.92	550,734.77	4.02
西北地区	25,897.42	0.15	93,117.07	0.68
西南地区	575,194.30	3.40	168,676.39	1.23
合计	16,893,687.12	100.00	13,700,660.38	100.00

公司产品应用领域不受地域范围限制。公司客户较为分散，收入来源于全国各个地区，其中华东和华南区域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

3、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增长率 (%)	金额 (元)
营业收入	16,893,687.12	23.31	13,700,660.38
营业成本	2,433,899.70	-6.66	2,607,435.76
营业利润	2,590,294.78	583.36	-535,888.49
利润总额	5,066,399.89	148.60	2,037,987.43
净利润	4,290,660.48	151.08	1,708,892.16

公司 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 23.31%，主要原因是公司软件收入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长 25.57%，具体主要原因是：公司基于云技术的时尚企业云解决方案等新产品进一步获得市场认可；随着公司参加中国国际服装服饰博览会等市场开拓措施的施行，公司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提高。作为软件企业，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软件外包实施服务费及外购软件模块、手持终端，与营业收入匹配性低，营业成本降低主要为公司开发新

产品对手持终端的配套性需求降低。收入规模相对较小是 2013 年公司营业利润均为负数的主要原因。

公司作为“双软企业”，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享受的增值税退税金额分别为 202.44 万元和 248.19 万元。此外，公司 2013 年收到“基于 RFID 服装零售店铺综合管理系统”政府补助 56.00 万元。公司将上述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所以公司最近两年利润总额均高于营业利润。软件行业突出的“边际成本递减、边际收益递增”效应使公司扭亏为盈且利润增长率高于收入增长率。

作为软件企业，基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谨慎性考虑，公司研发投入未进行资本化处理，而于发生时直接计入管理费用。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丽新服务费	1,800,000.00	73.96	1,800,000.00	69.03
外购软件	188,770.27	7.76	185,897.44	7.13
手持终端	445,129.43	18.29	621,538.32	23.84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2,433,899.70	100.00	2,607,435.7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动。

4、公司毛利率的变化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软件	15,030,704.42	1,988,770.27	86.77
硬件	828,692.94	445,129.43	46.29
维护服务	1,034,289.76		100.00
合计	16,893,687.12	2,433,899.70	85.59
	2013 年度		
软件	11,970,344.53	1,985,897.44	83.41
硬件	791,538.44	621,538.32	21.48
维护服务	938,777.41		100.00
合计	13,700,660.38	2,607,435.76	80.97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80.97%、85.59%。公司综合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基本稳定。

公司软件产品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属于软件行业，基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谨慎性考虑，公司研发投入未进行资本化处理，而于发生时直接计入管理费用。软件销售成本主要为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软件外包实施服务费及外购软件模块。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外包软件实施服务费每年均为 180.00 万元。

公司销售的硬件产品主要为外购的手持终端等软件配套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公司的维护服务主要为向超出软件免费维护期的客户提供的后续维护服务，维护相关支出（主要为维护人员工资）未单独归集，直接计入费用。

（二）主要费用及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动情况

1、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4,183,463.85	-13.96	4,862,097.77
管理费用	7,094,026.30	14.20	6,212,019.41
财务费用	-2,242.03	-75.57	-9,177.62
三费合计	11,275,248.12	1.90	11,064,939.56
营业收入	16,893,687.12	23.31	13,700,660.38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24.76	35.49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41.99	45.34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0.01	-0.07
三费合计与营业收入之比(%)		66.74	80.76

2014 年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降低，主要是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大，规模经济效应进一步显现。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有职工薪酬、服务费、差旅费、展览费等组成。公司设有全国销售服务机构，其下设各地办事处，办事处人员工资是销售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研发费用、职工薪酬、办公租金等组成。2014 年度，公司加大了研发力度，抽调部分专业型销售人员加入研发团队，所以销售费用与研发费用呈现反向变动。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公司银行存款利息及汇款手续费，金额较小。

期间费用具体分析如下：

(1) 销售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	金额(元)
职工薪酬	2,935,236.00	-13.96	3,411,670.00
服务费	350,355.37	159.00	135,270.44
差旅费	364,561.03	-12.56	416,943.30
招待费	180,639.00	-17.73	219,565.80
通讯费	135,915.55	-8.10	147,892.82
汽车费用	105,137.93	-19.15	130,043.82
快递费	53,333.97	-0.31	53,500.77
会议费	38,836.00	-64.96	110,824.50
广告费	19,449.00	-48.05	37,439.00
展览费		-100.00	198,947.32
合计	4,183,463.85	-13.96	4,862,097.77

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下降 13.96%，主要是由于职工薪酬下降 13.96% 导致。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占销售费用的比率均超过 70%，职工薪酬的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负责销售的职工人数的下降。申报期公司设立了多个软件研发项目，为充实研发力量将部分人员调整至研发部门导致上述变动。销售费用中展览费用核算公司参加各展览会的费用支出。2014 年度公司已预付北京时尚博展国际展览有限公司展位费用 135,360.00 元，按合同约定此展位使用日期为 2015 年 3 月，故尚未计入销售费用。销售费用中服务费用主要核算公司支付给阿里巴巴等公司的服务器技术服务费，此部分增长主要是由于支付的技术服务费用增加。

(2) 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	金额(元)
研发费用	3,029,097.89	22.01	2,482,754.89
其中：职工薪酬	2,536,205.00	31.86	1,923,443.54
办公租金	294,310.00	39.38	211,150.00
折旧费	66,126.95	87.55	35,258.08
管理费	50,120.00	0.00	50,120.00
电费	10,865.58	9.35	9,936.83
材料费	3,232.86	-91.15	36,528.10
其他	68,237.50	-68.46	216,318.34
职工薪酬	1,720,885.32	-4.56	1,803,124.13

办公租金	1,089,672.40	-10.39	1,216,035.80
办公费	309,186.85	127.71	135,783.32
管理费	223,147.58	-21.36	283,755.70
折旧及摊销	376,743.51	180.17	134,469.41
税金	46,516.11	88.15	24,722.57
审计费	114,150.95		
其他	184,625.69	40.53	131,373.59
合计	7,094,026.30	14.20	6,212,019.41

2014 年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升高 14.20%，主要是由于研发人员增多使占比较大的研发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升高 22.01%。折旧及摊销增长较大主要是由于 2014 年公司开始摊销总部装修费用。管理费主要为物业服务费，其变动方向与办公租金一致。

(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9,770.85	-2.23	9,993.25
手续费	7,528.82	823.07	815.63
合计	-2,242.03	-75.57	-9,177.62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收入和汇款手续费，金额较小。

2、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职工薪酬	2,536,205.00	31.86	1,923,443.54
办公租金	294,310.00	39.38	211,150.00
折旧费	66,126.95	87.55	35,258.08
管理费	50,120.00	0.00	50,120.00
电费	10,865.58	9.35	9,936.83
材料费	3,232.86	-91.15	36,528.10
其他	68,237.50	-68.46	216,318.34
研发费用合计	3,029,097.89	22.01	2,482,754.89
营业收入	16,893,687.12	23.31	13,700,660.3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7.93		18.12

作为软件企业，公司设有研发一部和研发二部作为专门研发部门，研发费用

主要为研发部门人员工资。2013年、2014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8.12%、17.93%，占比稳定且保持在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为“基于RFID服装零售店铺综合管理系统”，该项目获得了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的资助，并取得相应软件著作权。

公司研发支出的成本构成及项目构成如下：

2014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费明细	基于RFID服装零售店铺综合管理系统	丽晶微商城商业管理软件	丽晶企业信息化云平台管理软件	丽晶企业信息平台管理软件	移动互联网全渠道销售软件
研发费用	3,029,097.89	757,274.48	454,364.69	363,491.73	605,819.58	848,147.41
其中：职工薪酬	2,536,205.00	634,051.25	380,430.75	304,344.60	507,241.00	710,137.39
办公租金	294,310.00	73,577.50	44,146.50	35,317.20	58,862.00	82,406.80
折旧费	66,126.95	16,531.74	9,919.04	7,935.23	13,225.39	18,515.54
管理费	50,120.00	12,530.00	7,518.00	6,014.40	10,024.00	14,033.60
电费	10,865.58	2,716.39	1,629.84	1,303.87	2,173.12	3,042.36
材料费	3,232.86	808.21	484.93	387.94	646.57	905.20
其他	68,237.50	17,059.38	10,235.63	8,188.49	13,647.50	19,106.51

2013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明细	基于RFID服装零售店铺综合管理系统	丽晶商业智能客户端管理软件	丽晶商业智能分析软件	丽晶O2O电子商务管理软件	丽晶基于私有云之供应链管理软件
研发费用	2,482,754.89	1,107,215.70	445,392.28	370,909.63	301,940.19	257,297.09
其中：职工薪酬	1,923,443.54	865,549.59	346,219.84	288,516.53	230,813.22	192,344.35
办公租金	211,150.00	95,017.50	38,007.00	31,672.50	25,338.00	21,115.00
折旧费	35,258.08	15,866.14	6,346.45	5,288.71	4,230.97	3,525.81
管理费	50,120.00	12,530.00	7,518.00	6,014.40	10,024.00	14,033.60
电费	9,936.83	4,471.57	1,788.63	1,490.52	1,192.42	993.68
材料费	36,528.10	16,437.65	6,575.06	5,479.22	4,383.37	3,652.81
其他	216,318.34	97,343.25	38,937.30	32,447.75	25,958.20	21,631.83

2014年度研发项目均在持续研发中，前四个项目不断在最初版本之上增加新的模块，移动互联网全渠道销售软件项目安卓端已经开发完成，苹果端正在开发中。研发项目的主要风险和难点均为如何保证各模块之间的协调高效运作，

需要不断解决模块与模块之间的连接 bug。除移动互联网全渠道销售软件尚未实现销售外，前四项产品构成公司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由于公司研发全部是应用研发，并不是底层研发，且在研发之前需经过详细的客户需求论证，研发过程中亦会不断进行调整，所以公司研发失败风险较小。

（三）重大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招行 e+企业定期理财	37,247.87	93,567.71
合计	37,247.87	93,567.71

公司投资收益主要为充分利用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的低风险短期招商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四）非经常性损益

最近两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及占当期净利润比例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元)	4,290,660.48	1,708,892.16
非经常性损益（元）	25,363.10	546,172.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265,297.38	1,162,719.57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59	31.96

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09.42	56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247.87	93,567.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25.60	-10,559.96
所得税影响额	-6,068.59	-96,835.16
合 计	25,363.10	546,172.59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增即退	2,481,921.29	2,024,435.88	与收益相关
基于 RFID 服装零售店铺综合管理系统专项基金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展览补贴收入	3,209.42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485,130.71	2,584,435.88	

作为软件企业，公司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款是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获得的，公司将其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五）主要税种及适用的税收政策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堤围防护费	按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应税收入	0.0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报告期内，公司流转税及所得税征收方式均为查账征收。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公司作为“双软企业”，软件产品取得了软件产品认定证书，并已在税务局进行了增值税软件产品即征即退税收优惠备案。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2013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2013年10月16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布的最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CF201344000128），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已在税务局进行了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 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1,733.99	3,590.97
银行存款	7,532,813.17	2,128,726.78
合计	7,584,547.16	2,132,317.75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619,967.50	70.60	2,233,957.00	72.70
1-2年	809,480.00	15.79	626,300.00	20.38
2-3年	485,740.00	9.47	212,600.00	6.92
3-4年	212,600.00	4.15		
合计	5,127,787.50	100.00	3,072,857.00	100.00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账龄两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93.08%、86.38%，账龄结构总体基本合理。账龄相对较长的应收账款，均为真实的销售业务形成，公司已经制定具体的应收账款回收计划，并将应收账款回收情况纳入销售部门考核指标。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对部分回收可能性较低、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累计计提846,640.00元，占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55.75%。

(2)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类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种类分类：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4,287,147.50	83.61	54,894.00	1.28
组合2：关联方等组合				
组合小计	4,287,147.50	83.61	54,894.00	1.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0,640.00	16.39	840,640.00	100.00
合计	5,127,787.50	100.00	895,534.00	17.46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种类分类：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2,514,217.00	81.82	22,663.00	0.90
组合 2: 关联方等组合				
组合小计	2,514,217.00	81.82	22,663.00	0.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8,640.00	18.18	558,640.00	
合计	3,072,857.00	100.00	581,303.00	18.92

(3)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净额 (元)
按账龄 分析法 计提	1 年以内	-	3,575,967.50	83.41	-	3,575,967.50
	1-2 年	5	472,480.00	11.02	23,624.00	448,856.00
	2-3 年	10	164,700.00	3.84	16,470.00	148,230.00
	3-4 年	20	74,000.00	1.73	14,800.00	59,200.00
	4-5 年	50		-	-	-
	5 年以上	100		-	-	-
合计			4,287,147.50	100.00	54,894.00	4,232,253.50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净额 (元)
按账龄 分析法 计提	1 年以内	-	2,134,957.00	84.92	-	2,134,957.00
	1-2 年	5	305,260.00	12.14	15,263.00	289,997.00
	2-3 年	10	74,000.00	2.94	7,400.00	66,600.00
	3-4 年	20			-	
	4-5 年	50			-	
	5 年以上	100		-	-	-
合计			2,514,217.00	100.00	22,663.00	2,491,554.00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账面余额 (元)	坏账准备 (元)	计提比例 (%)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市云隆服饰有限公司	262,240.00	262,240.00	100.00	2-3 年

上海双驰实业有限公司	138,600.00	138,600.00	100.00	3-4 年
深圳时装实业（太仓）有限公司	99,000.00	99,000.00	100.00	1-2 年
浙江金梭纺织有限公司	238,000.00	238,000.00	100.00	1-2 年
北京沃科迈贸易有限公司	8,900.00	8,900.00	100.00	2-3 年
彩勃服饰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100.00	2-3 年
上海市纺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900.00	38,900.00	100.00	2-3 年
厦门市瑞行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44,000.00	44,000.00	100.00	1 年以内
合计	840,640.00	840,640.00	100.00	
单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市云隆服饰有限公司	262,240.00	262,240.00	100.00	1-2 年
上海双驰实业有限公司	138,600.00	138,600.00	100.00	2-3 年
深圳时装实业（太仓）有限公司	99,000.00	99,000.00	100.00	1 年以内
北京沃科迈贸易有限公司	8,900.00	8,900.00	100.00	1-2 年
彩勃服饰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100.00	2-3 年
上海市纺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900.00	38,900.00	100.00	2-3 年
合计	558,640.00	558,640.00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厦门市瑞行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外，账龄均在一年以上。

（6）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2,100.00	1年以内	11.94
上海山考特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1,500.00	1年以内	11.73
上海翱鸞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8,000.00	1年以内	5.81
广州市云隆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240.00	2-3年	5.11
杭州欧咖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0	1年以内	4.68
合计		2,013,840.00		39.2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对应收广州市云隆服饰有限公司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云隆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240.00	1-2年	8.53
浙江金梭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8,000.00	1年以内	7.75
上海欧帛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750.00	1年以内	7.09
南京宝美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4.88
上海双驰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600.00	2-3年	4.51
合计		1,006,590.00		32.7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对应收广州市云隆服饰有限公司、上海双驰实业有限公司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7) 应收账款规模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应收账款净额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净额	4,232,253.50	2,491,554.00
营业收入	16,893,687.12	13,700,660.38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25.05	18.19
总资产	14,812,834.49	14,316,924.58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	28.57	17.40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49.15 万元、423.22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占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7.40%、28.57%，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19%、25.05%。应收账款净额占比有升高趋势，但总体规模不大。

3、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分类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48,148.59	100.00	61,708.29	100.00
合计	148,148.59	100.00	61,708.29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房租等日常经营费用，金额较小，账龄均在一年以内，账龄结构合理。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时尚博展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360.00	91.37	1 年以内	预付展位费
广州市悦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68.59	6.32	1 年以内	预付物业费
广州优记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	1.42	1 年以内	预付定制台历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20.00	0.89	1 年以内	预付电话费
合计		148,148.59	100.00		

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市悦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43.99	42.04	1年以内	预付物业费
桂四海	非关联方	12,600.00	20.42	1年以内	预付租金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6.21	1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中油阳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阳光酒店分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	12.96	1年以内	预付年会场地费
江苏丰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64.30	8.37	1年以内	预付物业费
合计		61,708.29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式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057.10	1.40	8,852,652.00	97.73
1—2年	52,652.00	35.75	10,000.00	0.11
2—3年	11,393.40	7.74	195,500.40	2.16
3—4年	81,182.00	55.12		
合计	147,284.50	100.00	9,058,152.40	100.00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类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类：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组合 2: 关联方等组合	147,284.50	100.00		
组合小计	147,284.5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7,284.5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类: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5,800,000.00	64.03		
组合 2: 关联方等组合	3,258,152.40	35.97		
组合小计	9,058,152.4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合计	9,058,152.40	100.00		

(3)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净额 (元)
按账龄 分析法 计提	1 年以内	-	5,800,000.00	100.00	-	5,800,000.00
	1-2 年	5				
	2-3 年	10				
	3-4 年	2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5,800,000.00	100.00	-	5,800,000.00

(4)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刘凤屏	非关联方	66,660.00	3-4 年	45.26	押金
上海宏核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652.00	1-2 年	35.75	押金
深圳粤海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72.50	4 年以内	18.99	押金
合计		147,284.5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惠州市惠阳丽景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00,000.00	1 年以内	64.03	暂借款
史青	关联方	3,000,000.00	1 年以内	33.12	暂借款
刘凤屏	非关联方	169,585.00	2-3 年	1.87	押金
上海宏核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652.00	1 年以内	0.58	押金
深圳粤海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15.40	3 年以内	0.29	押金
合计		9,048,152.40		99.89	

(5)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情况

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史青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应收史青款项为公司为史青代垫购房保证金，上述款项已经及时收回。截至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关联方及其他公司发生的非经营性往来款项均已清理完毕，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

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手持终端	37,092.95		37,092.95	52,991.60		52,991.60
合计	37,092.95		37,092.95	52,991.60		52,991.6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金额较小，主要为外购的手持终端等软件配套产品。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招行 e+企业定期理财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招行 e+企业定期理财为公司为充分利用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的低风险短期招商银行理财产品。

7、固定资产

(1)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均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5	5	19.00

(2) 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和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截至日期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占比(%)
2014年12月31日	办公设备	856,746.54	364,478.64	492,267.90	83.21
	运输设备	832,069.13	732,746.03	99,323.10	16.79
	合计	1,688,815.67	1,097,224.67	591,591.0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办公设备	378,109.56	247,487.82	130,621.74	39.14
	运输设备	832,069.13	628,980.22	203,088.91	60.86
	合计	1,210,178.69	876,468.04	333,710.65	100.00

8、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装修费	913,396.14	
合计	913,396.14	

该项装修费的原值为1,133,871.08元，摊销年限为3年，报告期内已摊销7个月。

(二) 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850.00	100.00
合计			17,850.0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深圳市向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50.00	100.00	1年以内
合计		17,850.00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预收款项

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872,252.70	99.43	2,049,915.00	97.37
1 至 2 年	5,000.00	0.57	55,300.00	2.63
合计	877,252.70	100.00	2,105,215.00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分阶段向客户收取的软件销售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账龄 1 年以内的占比 99.43%，整体账龄结构合理。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凯菲隆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	1 年以内	14.25
泓澈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000.00	1 年以内	12.31
广州市猛腾服饰皮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1 年以内	7.98
褒曼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080.00	1 年以内	7.08
千百汇（漳平）工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000.00	1 年以内	6.73
合 计		424,080.00		48.34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广州市格风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3,200.00	1 年以内	23.90
上海芙儿优婴童睡眠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 年以内	7.60
天津尚仕时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1,000.00	1 至以内	5.27
广州市纹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4.75
上海莱时轻工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200.00	1 年以内	4.43
合计		967,400.00		45.95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交税费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84,863.95	724,199.42
企业所得税	1,795,340.62	1,325,587.01
个人所得税	38,786.78	5,20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553.81	50,693.95
教育费附加	25,951.64	21,725.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301.09	14,483.99
堤围防护费	7,890.56	10,515.48
合计	2,730,688.45	2,152,414.84

期末应付税金余额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开票确认收入，会计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确认原则（依据上线验收函确认收入）对此进行了调整。

(2) 2013年和2014年公司享受的增值税退税金额分别为202.44万元和248.19万元。《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0号）规定：“一、企业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减除：（一）企业能够提供规定资金专项用途的资金拨付文件；（二）财政部门或其他拨付资金的政府部门对该资金有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或具体管理要求；（三）企业对该资金以及以该资金发生的支出单独进行核算。”

会计师基于谨慎性原则，将报告期内及期前公司取得的增值税退税补贴列为应税收入，根据2013年度的税务汇算清缴报告，公司2013年度退税补贴符合不征税条件，目前公司正在聘请税务师事务所出具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经同税务师沟通，公司上述补贴仍满足不征税条件，并不会就此缴纳企业所得税。

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980.42	100.00	31,092.30	75.66
1至2年			10,000.00	24.34
合计	36,980.42	100.00	41,092.30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均为日常经营款项，金额较小，账龄结构合理。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员工社保费	非关联方	22,980.00	62.14	1年以内	社保费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26	37.86	1年以内	押金
陈敏霞	非关联方	0.16	0.00	1年以内	-
合计		36,980.42	100.00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员工社保费	非关联方	23,065.00	56.13	1年以内	社保费
汕头市隆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24.34	1至2年	押金
职工住房公积金	非关联方	5,225.00	12.72	1年以内	住房公积金
卢福慧	非关联方	2,802.30	6.82	1年以内	员工报销款
合计		41,092.30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三）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	-
盈余公积	727,652.12	298,586.07
未分配利润	5,409,360.80	8,547,766.37

股东权益合计	11,137,012.92	9,346,352.44
--------	---------------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主要关联方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自然人		
1	史青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江旭东	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3	温铁云	董事、董事会秘书
4	耿俊	董事
5	徐亮	董事
6	吕静	监事会主席
7	李玉兰	监事
8	翟力铭	职工代表监事
9	陈林	报告期内曾是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10	许丽	报告期内曾是公司监事
关联法人		
11	广州鑫丽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
12	香港旭晶科技有限公司	史青控制的其他企业
13	广州贝天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原执行董事、总经理陈林担任董事的公司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公司无偿使用史青房屋

2014年4月，公司开始无偿使用史青拥有房屋所有权的广州市番禺区东环

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15 号楼 102 房作为主要办公用房，面积共计 367.7 平方米。参考园区房屋租赁市场价格，若以每月每平方米 70 元的价格测算，2014 年 4-11 月共需支付租金 20.59 万元，占最近一期净利润的 4.59%，对公司财务状况不具有重大影响。

史青作为目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上述行为为员工营造了良好的办公环境，体现了史青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相对于公司所处创业发展阶段来说，具有一定程度的必要性。虽然上述行为是无偿行为，但是参考市场价格测算，租金相对较小。同时考虑公司为史青代垫 300 万元购房保证金事宜，上述行为相对公平合理。

自 2015 年下半年起，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适当程序后以市场价格同史青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在可预见的未来，该项关联交易具有持续性。

(2) 公司向广州贝天母婴用品有限公司销售软件、提供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广州贝天母婴用品有限公司销售软件、提供服务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广州贝天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出售软件	按照协议约定进行	55,213.67	0.37	6,768.25	0.06
广州贝天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按照协议约定进行	4,716.98	0.46		

上述交易占同类交易比例较小，以协议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价格公允。公司销售的服饰 ERP 软件可以提高主营业务为婴儿服饰生产和销售的广州贝天母婴用品有限公司物料及成品的管理效率，上述交易具有必要性。由于公司销售的软件需要后续的升级及维护，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具有持续性，但是金额较小。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史青曾发生过代垫款行为，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其他应收款	史青		3,000,000.00
-------	----	--	--------------

2013年9月30日和2013年10月17日公司分别为史青垫付购房保证金200万元和100万元，上述款项史青已于2014年6月27日通过银行汇款的方式归还，本次代垫款项未签订合同，亦未约定利息。若以6%的利率测算，上述垫付行为共约产生利息13.5万元，占最近一期净利润的2.67%，对公司财务状况不具有重大不利影响。上述占款已经清理完毕，期后未再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在园区一手房交易供不应求的情况下，由于银行贷款程序繁琐，史青通过公司垫付形式较快支付购房保证金以锁定价格。虽然上述行为未向公司支付利息，但是综合考虑史青授权公司无偿使用其房屋等行为，关联交易整体较为公允。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监事会将加强对公司资金和关联方往来等方面的检查、监督，公司亦积极组织董监高等关联方认真学习及领悟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规则体系和公司治理制度，确保上述制度在公司实际运营中切实得到遵守，杜绝类似情况的再次发生。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史青			3,000,000.00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关联交易未建立专门的审批制度，未对相关关联交易履行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将减少和规范关联方交易，并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一年内与单一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累计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达到本条前款规定标准的，公司可以在第一季度对本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如预计金额达到前述标准，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首次发生且协议没有约定具体总交易金额的日常关联交易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并就该关联交易的原因、公平性、合法性发表意见，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召集人负责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对会议审议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进行审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会议主持人应提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有义务主动向会议说明关联关系并申请回避表决。

《公司章程》第一百〇一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十六）审议批准如下关联交易：公司与单一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累计在 3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单一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累计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中属于本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应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会应在作出批准交易的决议后，再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或委托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三条规定：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决定本章程第四十条、第一百零一条第（十五）款规定以外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条规定：公司在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时，不得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到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规、信息披露规范。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委托，以 2014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有限公司净资产（股东权益）进行评估，并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出具“联信评报字[2015]第 A0018 号”评估报告。本次评估结果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368.07	1,380.14	12.07	0.88
非流动资产	190.58	208.83	18.25	9.58
其中：固定资产	58.49	76.75	18.26	31.22
无形资产	0.02	0.02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11.81	111.81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6	20.26	0.00	0.00
资产总计	1,558.64	1,588.97	30.33	1.95
流动负债	526.43	526.43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负债合计	526.43	526.43	0.00	0.0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032.21	1,062.54	30.33	2.94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90,660.48	1,708,892.16
当年分配现金股利（含税）（元）	7,000,000.00	
占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163.15%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税后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和其他实际情况，采取现金或者股份方式支付股东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一、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6,893,687.12	13,700,660.38
净利润（元）	4,290,660.48	1,708,892.16
毛利率（%）	85.59	80.97
净资产收益率（%）	50.78	20.12
每股收益（元/股）	4.90	3.42

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属于软件行业，基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谨慎性考虑，公司研发投入未进行资本化处理，而于发生时直接计入管理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盈利指标呈现趋好态势。

公司 2014 年度净利润、销售净利润分别较 2013 年增长 151.08%、103.62%，主要原因为软件行业突出的“边际成本递减、边际收益递增”效应使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23.31%的情况下，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并未出现明显增长，与公司所处软件行业特征一致。作为软件企业，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广州市丽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软件外包实施服务费及外购软件模块、手持终端，与营业收入匹配性低，营业成本降低主要为公司开发新产品对手持终端的配套性需求降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具体原因为：公司基于云技术的时尚企业云解决方案等新产品进一步获得市场认可，且公司议价空间更大；随着公司参加中国国际服装服饰博览会等市场开拓措施的施行，公司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提高。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4.82	34.72
流动比率（倍）	3.58	2.78
速动比率（倍）	3.57	2.77

报告期内，公司无银行借款，资产负债率稳定在较低水平。公司做为软件企业，存货较小，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基本相当，且高于通常认为的安全水平。公司长短期偿债压力较小。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5.03	6.44
存货周转率（次）	54.04	85.93

公司做为软件企业，存货较小，存货周转率不具有参考意义。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降低。

（四）获取现金流量能力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2,101,125.43	26,910,42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1,485,132.82	32,999,09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5,992.61	-6,088,666.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3,763.20	44,278.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000.0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2,229.41	-6,044,388.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2.12	-12.18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数主要是由于公司向史青和惠州市惠阳丽景花园酒店有限公司进行了短期资金拆借，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所有拆借资金已收回。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同期净利润的匹配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扣除资金拆借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8,396,148.76	18,000,590.79
扣除资金拆借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6,388,884.40	16,461,154.69
扣除资金拆借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264.36	1,539,436.10
净利润	4,290,660.48	1,708,892.16

扣除资金拆借因素后，最近两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均为流入，报告期内净利润的增加带来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同步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净利润基本匹配。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主要为公司购买的短期招行理财产品。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办公场所装修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其他应付款余额变动勾稽基本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主要为公司增资和向股东分配股利。

(五) 主要财务指标与同行业类似公司或平均水平比较分析

基于规模考虑，公司选取新三板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公司主要产品为服饰行业 ERP 软件，没有与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完全一致的可比公司，故随机选取三家软件行业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分别为珠海新华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430559，主营业务：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系列管理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北京宏景世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1225，主营业务：研发、设计、销售人力资源管理软件，提供人力资源整体解决方案及服务）、深圳新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2142，主营业务：为企事业单位提供在线教育、培训系统所需的软硬件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指标	公司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毛利率（%）	新华通	93.78	91.88
	宏景软件	87.41	92.89
	新为股份	58.73	65.90
	均值	79.97	83.56
	丽晶软件	85.59	80.97
净资产收益率（%）	新华通	53.87	54.25
	宏景软件	46.04	44.07
	新为股份	12.89	61.57
	均值	37.60	53.30
	丽晶软件	50.78	20.12
每股收益（元/股）	新华通	1.11	0.85
	宏景软件	0.61	0.91
	新为股份	0.15	4.01
	均值	0.62	1.92
	丽晶软件	4.9	3.42
资产负债率（%）	新华通	16.84	21.62
	宏景软件	27.05	39.9
	新为股份	28.19	37.83

	均值	24.03	33.12
	丽晶软件	24.82	34.72
流动比率（倍）	新华通	9.28	6.82
	宏景软件	3.59	2.45
	新为股份	3.51	2.65
	均值	5.46	3.97
	丽晶软件	3.58	2.78
速动比率（倍）	新华通	9.23	6.72
	宏景软件	3.59	2.45
	新为股份	3.51	2.65
	均值	5.44	3.94
	丽晶软件	3.57	2.77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新华通	1.44	2.3
	宏景软件	8.46	6.73
	新为股份	2.29	2.81
	均值	4.06	3.95
	丽晶软件	5.03	6.44
存货周转率（次）	新华通	5.9	4.47
	宏景软件	1549.16	852.11
	新为股份	-	-
	均值	518.35	285.53
	丽晶软件	54.04	85.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新华通	0.13	0.87
	宏景软件	0.71	0.66
	新为股份	0.02	1.5
	均值	0.29	1.01
	丽晶软件	2.12	-12.18

盈利能力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净资产收益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与可比公司基本相当，符合软件企业特点。新为股份毛利率较低，是因为其将战略合作伙伴的渠道费计入营业成本。公司每股收益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股本规模较小。

偿债能力方面：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处在合理低风险水平，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均较强。

营运能力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说明公司应收账款管理效率较高。作为软件企业，公司存货较少，故存货周转率较大，与可比公司一致。新为股份报告期末无存货，故无存货周转率。

现金流量能力方面：公司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可比公司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股本规模较小。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史青及江旭东合计持有公司 80.00% 股份，且史青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江旭东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史青及江旭东能对公司的战略、生产经营、财务决策实施重大影响，如果共同实际控制人利用自身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公司重大经营、人事决策等施加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其他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已建立了“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架构，并建立了含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以规范公司治理，保护公司及股东权益。公司将在未来适时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进一步引入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分散公司股权结构。**同时公司目前正在同多家专业投资机构洽谈，待公司挂牌之后将根据谈判结果，择机启动定向发行工作。**

（二）规范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关联交易未履行适当的程序等。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得到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相关制度建立的时间较短，管理人员的学习、贯彻执行还需要一定的过程，且共公司股权较为集中，短期内仍会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和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公司将提升各项决策的民主度与透明度，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并向公司全体员工开放批评、监督渠道，以督促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各尽其责，履行勤勉忠诚义务，使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三）税收优惠政策改变风险

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包括：

1、增值税优惠政策。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13年和2014年公司享受的增值税退税金额分别为202.44万元和248.19万元。

2、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享受减免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公司可能存在因国家税收优惠政策调整或自身条件变化而导致不再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除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力度，确保自身条件持续符合上述税收优惠条件外，公司将积极开拓市场，扩大销售规模，充分发挥公司所处行业突出的“边际成本递减、边际收益递增”效应，减轻对税收优惠的依赖。

（四）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423.23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占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28.57%。应收账款余额中，1年以内款项占比70.60%，1-2年款项占比15.79%，2-3年款项占比9.47%，3-4年款项占比4.15%。公司在期末除按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对部分回收可能性较低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共计提坏账准备84.06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16.39%。

尽管公司严格执行“事前评估、事中监督和事后催收”的回款政策，在与客户日常合作过程中，公司一方面重视质量管理和服务，另一方面对客户资信进行跟踪调查，关注客户资信状况的变化，及时了解应收账款的动态信息。但仍存在个别项目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可能，从而加大经营成本，影响公司收益。

公司将进一步严格执行“事前评估、事中监督和事后催收”的回款政策，并

针对每笔应收账款制定具体回收计划，将应收账款回收情况纳入销售部门考核指标。

（五）产业政策风险

国家近些年出台了若干推动软件信息产业发展的政策与规划，支持软件信息技术产业不断创新，做大做强一批软件企业，培养一批优秀的行业人才，同时，对软件信息技术企业给予优惠的税收政策，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各项政策极大地推动了行业的发展，但是若未来国家经济发展方向改变，对软件信息技术产业的优惠政策减少或取消，则会对该行业的发展，尤其是中小企业的发展，带来不利条件，存在一定政策性风险。但从国家中短期发展规划来看，政策性风险较小。

公司近些年的飞速发展有国家政策支持帮助，在未来，公司会更加注重核心竞争力的发展，开拓自身发展的新方向，不断打开新的市场领域，保证公司成长的可持续性。

（六）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处软件信息技术行业属于技术创新行业，行业技术发展迅速，新技术不断推出，公司若要保持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需要紧跟技术发展，不断设计研发新的产品，来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对信息技术的需求。如果公司对技术的革新，产品的发展方向把握不当，或没有及时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则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存在一定的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在技术革新方面一直保持一定的敏锐性，相关的信息化解决方案等系列软件产品也随新技术的出现不断优化。公司充分利用各种新概念、新科技来提升产品价值，同时，积极投入研发，保证公司研发活动的持续性和活跃性，来保证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

（七）市场竞争风险

近些年，我国经济保持高速发展，经济规模和经济发展质量不断提高，国际上技术实力强大的跨国公司不断重视中国市场，积极发展在中国的相关业务，同时在国内各项政策的扶持下，软件信息技术行业也得到了高速的发展，出现了一大批优秀企业，市场竞争逐步加剧。若公司不能在技术革新、产品研发、客户维

护等方面进一步增强自身优势，则将面对市场竞争加剧所带来的风险。

一方面，公司通过不断探求软件技术行业前沿技术，运用互联网思维，大力发展创新性产品，保持公司同类产品在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壮大自身市场营销团队，保持现有市场的同时，开辟新的市场领域，与客户保持良好关系，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八）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是自主创新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公司所处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主要体现为产品应用功能和研发实力的竞争，因此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和持续的技术研发能力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注重研发投入，成立至今通过自主创新取得了多项软件著作权和软件产品认证。公司研发团队也在不断壮大，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技术研发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则会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技术革新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通过建立良好的企业文化和有竞争力的薪酬奖励机制等方式，吸引和留住人才，一定程度上降低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九）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软件行业是信息化时代的代表性产业，是近些年国家重点鼓励发展并增长速度最快的高技术行业之一。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在报告期内暂未发生被盗版及侵权事件。但鉴于软件易于复制的特点，公司的产品存在被盗版的风险。如果公司的软件遭受较大范围的盗版、仿冒，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在产品开发中所形成的软件技术都及时申请专利或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制定相应规定和保密制度避免软件核心代码遭到泄露或剽窃；与核心员工签订保密协议或竞业禁止协议以保护公司知识产权不受侵害。将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降至最低。

（十）服饰行业市场容量降低风险

公司所开发的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服饰企业，公司在该细分领域专业性强，具有较好的口碑。在我国产业升级转型的背景下，一些竞争力弱、

规模小的服饰企业可能会在转型中被淘汰。如果被淘汰的服饰企业比例增加，将导致公司业务的市场容量降低，一定程度影响公司的发展，存在一定的服饰行业市场容量降低的风险。

公司产品为服饰行业提供信息化服务，在该行业升级转型中起到推动作用，尽管存在服饰行业市场容量降低风险，但产业升级后的服饰企业，对信息化产品需求性更强，一定程度抵消了市场容量降低所带来的负面影响。同时，公司致力于提供技术新、质量高的信息化解决方案，通过客户转型带动自身转型，进而提升产品附加值，提供公司收益能力。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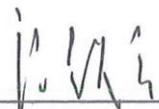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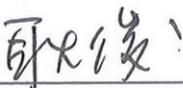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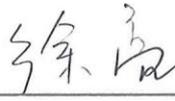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史青


江旭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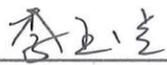

温铁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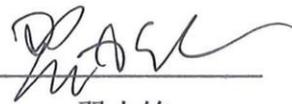

耿俊


徐亮

全体监事签字：


吕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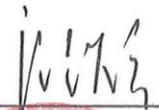

李玉兰


翟力铭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史青


江旭东


温铁云

广州丽晶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8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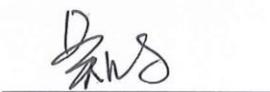
陈有安

项目负责人签字：



徐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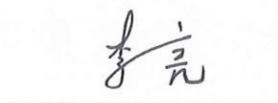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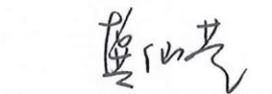
吴鹏



付聪



李亮



龚仙蓝



沈海兵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8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广州丽晶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 450046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广州丽晶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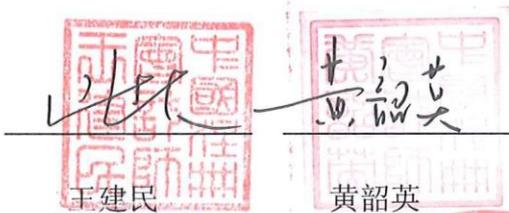
本声明仅供广州丽晶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建民 黄韶英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6月8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王 冰

经办律师签字：


杨开广


刘勇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陈喜佟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阳文化


龙文杰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5年6月8日

第六节 附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